

标段编号： 2508-440305-04-01-15606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深圳湾学校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6月23日

工程编号：2508-440305-04-01-15606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深圳湾学校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23日

一、履约评价

投标人近 3 年履约评价情况

企业注册名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3. 8. 27
法人代表	李才有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主要资质证书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履约评价情况	<p>1、工程名称：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专业分包；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优秀；评价时间：2026/2/9；评价单位：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p> <p>2、工程名称：广垦海泉城一期小区新建项目 PGN-04-41 地块（1-10 幢、22 幢、一期地下室）精装修工程；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优秀；评价时间：2024/3/22；评价单位：阳江平岗广垦置业有限公司；</p> <p>3、工程名称：福田代建项目指挥部修缮工程；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优秀；评价时间：2024/7/19；评价单位：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p> <p>4、工程名称：公明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清拆清运工程；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良好；评价时间：2024/2/5；评价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p> <p>5、工程名称：深圳谙达数据科技办公室改造工程（EPC）；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优秀；评价时间：2023/12/31；评价单位：深圳谙达数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p>		
<p>提供近 3 年内（自截标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获得的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情况证明文件（不超过 5 项，若提供超过 5 项，则只按前 5 项计取）。若一个项目提供多项履约情况证明材料的，只认可一项，以评价时间最靠近截标日期的为准。</p> <p>注：（1）证明资料为建设单位履约情况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2）证明材料需体现评价等级，如优、良、合格或具体分数。</p>			

1、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专业分包

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
业主名称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4. 12. 20	竣工时间	2025. 06. 13
工程造价	27435000 元	项目负责人	朱波清
工程质量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响应时间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维保质量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服务态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结算资料送交及时性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总体履约评价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总包单位(盖章):  日期：2026年02月09日			


2、广垦海泉城一期小区新建项目 PGN-04-41 地块（1-10 幢、22 幢、一期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广垦海泉城一期小区新建项目 PGN-04-41 地块（1-10 幢、22 幢、一期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阳江市高新区平冈南滨海片区向阳路
业主名称	阳江平岗广垦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3. 10. 22	竣工时间	2024. 03. 21
工程造价	9500 万元	项目负责人	王东磊
具体情况说明： 工程按时竣工验收，履约优秀。			
对现场工程师及项目班子工作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对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情况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对施工单位工期控制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工程总体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业主（盖章）：阳江平岗广垦置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4. 03. 22			

3、福田代建项目指挥部修缮工程

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福田代建项目指挥部修缮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		
业主名称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2.10.28	竣工时间	2022.11.17		
工程造价	153396.36元	项目负责人	曾哲伟		
具体情况说明： 本项目已全部完工，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要求的标准，履约优秀。					
工程质量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响应时间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维保质量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服务态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结算资料送交及时性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项目总体评价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业主（盖章）：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7月7日					

A0006(25)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福田代建项目指挥部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

发 包 人: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就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田代建项目指挥部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00%

二、工作范围：

计划装修面积 180 m²，拟拆除现状地毯及隔断，重新分隔办公室及铺贴地毯、内墙刷漆等，同时对吊顶、电气、消防、空调等进行修缮，提供装修相关配套服务。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以及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三、合同价款：本次合同形式为暂定价合同

合同总价应视为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并包括所有费用，发包人不对其投标书报价做出其他补偿。

合同价款（含税）暂定为¥：153396.36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叁仟叁佰玖拾陆元叁角陆分），其中：不含税价暂定为¥：140730.61元，税金暂定为¥：12665.75元。本项目中标下浮率为：5.1%。

结算方式：以承包人中标报价为暂定价签署合同，最终结算价为甲方最终核算审定价×（1-中标下浮率），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下浮，工程量按实结算，最终结算价不超过暂定合同价。

结算依据：按照经发包人审核确认的竣工图纸，执行 2013 清单计价方式，依据现行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标准（包括计价规程、计价规范、计算规范、消耗量定额、费率标准和工程技术经济指标）计价；人工、材料、机械信息价采用施工期间《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平均值（施工期间以开工令至发包人确定的完工日期为准），施工期间《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上未公布的材料、设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规定执行，在《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

以发包人组织的发包人、承包人共同参加的市场询价为准。

四、工期

开工日期：合同签订之日；

开工日期是施工人员、施工机具材料、设备进入现场并开始施工的日期，不包括材料设备的购置及精装修开工准备时间。承包人须根据自身的生产条件和工作经验考虑并安排完成上述工作的时间。

竣工日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算 20 天施工完毕；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0 日历天。

五、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如果行业或企业的标准高于国家标准，按行业、企业的标准执行。

本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质量等级合格。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 1、合同补充协议书；
- 2、本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招标文件及补充招标文件；
- 7、承包人的投标文件及报价书；
- 8、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9、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一、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二、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标准和现场管理要求，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以及修补其任何缺陷，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三、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四、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履行合同中与工程有关的发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发包人承担履行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七、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0月28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在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并盖章后即行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

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19号

企业地址：万德大厦8楼

承包人：深建工程集团

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
道景田社区景田路82号中国
茶宫 609-616 号

万德大厦8层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2194850

传 真：0755-82137178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步支行

帐 号：814580533410001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潘鹏越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2940303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44250100010000001044


邮政编码：518000



4、公明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清拆清运工程

附件 1:

光明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 公明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3 年 9 月 28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代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 7 栋 201	
法定代表人	李才有	电话	13802550335	项目负责人	赵晓婷 电话 13902925106
工程名称	继续开展公明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清拆清运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辖区范围内所涉及的清拆清运工程,具体以实际委托完成的内容为准。(本次服务期限为 3 个月,即从本项目签订合同之日起 3 个月内,具体以发包人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为准,结算时按照具体工程量进行结算)。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合同价	176.6250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2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合同工期	9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2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实际工期	90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分
1	人员配备			8	82
2	经济技术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1	
4	进度控制			8	
5	履约配合			20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90 ≤ 总分 ≤ 100 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75 分 ≤ 总分 ≤ 89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7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top: 20px;"> <div style="text-align: left;"> <p style="font-size: 1.2em; font-weight: bold;">拟同意、呈批</p> <p style="font-size: 1.2em; font-weight: bold;">王培培</p> <p style="font-size: 1.2em;">2024.2.5.</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签字: (盖章)</p> <p>2024 年 2 月 5 日</p> </div> </div>					

附件 2:

光明区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分表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继续开展光明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清拆清运工程	承包商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得分	82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 光明街道办事处	评价时间	2024 年 2 月 5 日	
序号	分 项 内 容	满 分 分 值	评 价 标 准	得 分
一	人员配备	12		1
1	管理人员要求	4	优秀 4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良好 3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比较相应的履约能力； 合格 2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基本相应的履约能力； 不合格 0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不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或不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2
2	项目经理要求	4	优秀 4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良好 3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比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比较专业的业务水平； 合格 2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基本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基本专业的业务水平； 不合格 0 分：配备的项目经理不固定或该项目经理不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2
3	工程作业人员	4	优秀 4 分：有进行教育培训考核；特殊工种持证上岗；业务素质良好； 不合格 0 分：未有进行教育培训考核；特殊工种未持证上岗；业务素质不合格。	4
二	经济技术实力	18		1

4	经济实力	4	优秀 4 分：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良好 3 分：具有比较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合格 2 分：具有基本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不合格 0 分：不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3
5	劳务支付	4	优秀 4 分：无因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 良好 3 分：能够比较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 合格 2 分：能够基本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 不合格 0 分：不能够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以致造成极坏的社会影响。	4
6	技术实力	4	优秀 4 分：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術实力； 良好 3 分：具有比较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術实力； 合格 2 分：具有基本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術实力； 不合格 0 分：不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術实力。	3
7	风险源管理	2	优秀 2 分：施工现场中的深基坑、高边坡、大型设备（装配式建筑吊装）风险源管理等风险源按要求管理； 不合格 0 分：施工现场中的深基坑、高边坡、大型设备（装配式建筑吊装）风险源管理等风险源未按要求管理。	2
8	应急处理能力	4	优秀 4 分：施工过程中未发生各种应急事件； 良好 3 分：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 合格 2 分：基本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 不合格 0 分：不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以致造成极坏影响。	3
三	施工过程管理	34		1
9	文明施工	8	优秀 8 分：项目（装配式项目按技术认定）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 良好 7 分：项目（装配式项目按技术认定）能够比较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 合格 5 分：项目（装配式项目按技术认定）能够基本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 不合格 0 分：项目（装配式项目按技术认定）不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或有投诉情况发生。	不涉及

10	安全施工	8	<p>优秀_8_分：（装配式建筑按实施要求完善预制构件安装加固），施工安全措施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p> <p>良好_7_分：（装配式建筑按实施要求完善预制构件安装加固），施工安全措施比较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p> <p>合格_5_分：（装配式建筑按实施要求完善预制构件安装加固），施工安全措施基本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p> <p>不合格_0_分：（装配式建筑未按实施要求完善预制构件安装加固或）施工安全措施不够完善或有发生安全事故。</p>	不涉及
11	施工质量	10	<p>优秀_10_分：（装配式建筑预制构件未发生严重安装破损，砼精度满足约定要求）；施工质量优秀；</p> <p>良好_8_分：（装配式建筑预制构件未发生严重安装破损，砼精度满足约定要求）；施工质量良好；</p> <p>合格_6_分：（装配式建筑预制构件未发生严重安装破损，砼精度满足约定要求）；施工质量合格；</p> <p>不合格_0_分：（装配式建筑预制构件发生严重安装破损，砼精度满足约定要求）；施工质量不合格。</p>	不涉及
12	成本控制	8	<p>优秀_8_分：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p>良好_7_分：能够比较及时地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p>合格_5_分：能够基本及时地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p>不合格_0_分：不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5
四	进度控制	10		\
13	工期控制	10	<p>优秀_10_分：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定期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p> <p>良好_8_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定期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p> <p>合格_6_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定期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p> <p>不合格_0_分：不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定期工期或因施工单位的责任造成工期延后。</p> <p>（备注：若施工单位已尽职但确属其它原因造成的工期延后，可酌情处理。）</p>	8
五	履约配合	26		\


14	履约准备	3	<p>优秀_3_分：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p> <p>良好_2_分：能够比较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p> <p>合格_1_分：能够基本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p> <p>不合格_0_分：不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p>	1
15	配合情况	6	<p>优秀_6_分：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等其它相关工作；</p> <p>良好_5_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等其它相关工作；</p> <p>合格_4_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等其它相关工作；</p> <p>不合格_0_分：不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等其它相关工作。</p>	4
16	造价真实性	4	<p>优秀_4_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7%以上（不含97%）；</p> <p>良好_3_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比较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5%-97%之间（不含95%）；</p> <p>合格_2_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基本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0%-95%之间（不含90%）；</p> <p>不合格_0_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不够真实准确、实事求是或准确率在90%以下（含90%）。</p>	2
17	合同分包	3	<p>优秀_3_分：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p> <p>不合格_0_分：有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备注：视具体项目而定，部分项目无此项内容。)</p>	3
18	1.总包对分包的管理	3	<p>优秀_3_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p> <p>良好_2_分：总包对分包进行比较全面有效的管理；</p> <p>合格_1_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基本全面有效的管理；</p> <p>不合格_0_分：总包对分包没有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备注：视具体项目而定，部分项目无此项内容。)</p>	不涉及
	2.分包与总包的配合	3	<p>优秀_3_分：分包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p> <p>良好_2_分：分包比较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p> <p>合格_1_分：分包基本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p> <p>不合格_0_分：分包不能够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备注：视具体项目而定，部分项目无此项内容。)</p>	不涉及

19	诚信情况	4	优秀_4_分：无弄虚作假现象； 不合格_0_分：有弄虚作假现象。	4
合计		10 0		82
维保情况		10 0	当项目已过质保期，激活维修保养评价类目， 总分按总体分数百分比进行折算	
20	定期回访	10	优秀_10_分：能很好的按合同约定进行维保期间的各项回访及巡检工作，能定期完成相应的材料汇总。 良好_8_分：能较好的按合同约定进行维保期间的各项回访及巡检工作，能定期完成相应的材料汇总。 合格_6_分：能基本的按合同约定进行维保期间的各项回访及巡检工作，基本能定期完成相应的材料汇总。 不合格_0_分：不能很好的按合同约定进行维保期间的各项回访及巡检工作，不能定期完成相应的材料汇总。	
21	响应时间	10	优秀_10_分：能够快速的配合和响应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提出的问题和配合处理突发事件。 良好_8_分：能够及时的配合和响应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提出的问题和配合处理突发事件。 合格_6_分：基本能按时的配合和响应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提出的问题和配合处理突发事件。 不合格_0_分：不能够按时的配合和响应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提出的问题和配合处理突发事件。	
22	人员配置	20	优秀_20_分：有清晰的维保期间人员组织架构，人员分工明确，能很好的配合到维保期间的各项安排工作。 良好_16_分：有较为清晰的维保期间人员组织架构，人员分工较为明确，能较好的配合到维保期间的各项安排工作。 合格_12_分：有维保期间人员组织架构，人员分工基本明确，能基本配合到维保期间的各项安排工作。 不合格_0_分：无的维保期间人员组织架构，人员分工不明确，不能很好的配合到维保期间的各项安排工作。	
23	配合情况	30	优秀_30_分：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处理维保期间的相关手续及其它维保相关工作； 良好_24_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处理维保期间的相关手续及其它维保相关工作；	

			合格 <u>18</u> 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处理维保期间的相关手续及其它维保相关工作； 不合格 <u>0</u> 分：不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处理维保期间的相关手续及其它维保相关工作；。	
24	施工质量	30	优秀 <u>30</u> 分：工程质量优良，未发生多处或一处多次的维修工程。 良好 <u>24</u> 分：工程质量较好，未发生多处或一处多次的维修工程。 合格 <u>18</u> 分：工程质量及格，较少发生多处或一处多次的维修工程。 不合格 <u>0</u> 分：工程质量较差，发生多处或一处多次的维修工程。	
附加项	第三方安全评估单位	10		
	第三方质量评估单位	10		
备注： 1.考虑到各单位的实际情况，在履约评价时，不具备某一项时，不计入评分，如若有第三方评估单位的，可加附加项的分数，总得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2.若该项目含装配式建筑，则必须考虑第 7、9、10、11 评分项；若无，请忽略。				

5、深圳谙达数据科技办公室改造工程（EPC）

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深圳谙达数据科技办公室改造工程（EPC）	工程地址	深圳市盐田港保税区明珠大道15号		
业主名称	深圳谙达数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3年8月1日	竣工时间	2023年12月30日		
工程造价	1850.5万元	项目负责人	姚育振		
具体情况说明： 本项目已全部完工，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要求的标准，履约优秀。					
工程质量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响应时间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维保质量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服务态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结算资料送交及时性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项目总体评价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业主（盖章）：  深圳谙达数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31日					

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近 3 年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1、合同名称：福田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服务中心改造工程(EPC) ；合同金额：646.607283 万元； 签订日期：2026/1/26；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总工会

2、合同名称：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专业分包 ；合同金额：2743.5 万元； 签订日期：2024/12/20； 建设单位：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3、合同名称：悦珑湾花园（1-6 栋）公区及户内精装修工程；合同金额：9510.245618 万元； 签订日期：2023/8/1； 建设单位：惠州市卓祥富置业有限公司

4、合同名称：广垦海泉城一期小区新建项目 PGN-04-41 地块（1-10 幢、22 幢、一期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9500 万元； 签订日期：2024/03/21； 建设单位：阳江平岗广垦置业有限公司

5、合同名称：河源星河丹堤花园 A3 区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7295.17537 万元； 签订日期：2024/7/20； 建设单位：河源星置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注：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1 份合同仅计取 1 个业绩，若一份中标通知书签订多个合同，按所提供合同数量计取。

1、福田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服务中心改造工程(EPC)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502-440304-04-05-786373001001

标段名称： 福田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服务中心改造工程（EPC）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总工会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 646.607283万元

中标工期（天）： 195

项目经理（总监）： 姚育振



本工程于 2025-11-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常运生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姚育振

打印日期：2025-12-31

查验码： JY20251226370081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L-2025-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标准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工程)

工程名称: 福田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服务中心改造工程 (EPC)

工程地点: 福田区滨河大道 9001 号新洲花园大厦

发 包 人: 深圳市福田区总工会

承 包 人: (联合体牵头人)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联合体成员)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福田区总工会

承包人(全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田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服务中心改造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9001 号新洲花园大厦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福田区滨河大道 9001 号新洲花园大厦, 拟对裙楼一层、二层部分进行改造, 总建筑面积 2983 平方米, 其中一层建筑面积 2533.78 平方米; 二层建筑面积 449.22 平方米。规划功能包括: 前厅展示区、一站式权益保障中心、暖蜂学堂、24 小时智能自助服务区、综合服务专区等。主要建设内容为: 拆除工程、加固工程、改造工程、标识工程、智能化工程、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水工程、防排烟系统、消防报警工程及设备购置等。项目总概算为 753 万元, 其中: 建安工程费 468.70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 70.22 万元, 预备费 15.23 万元, 设备购置费 198.85 万元。资金来源为深圳市总工会。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____%; 非财政国有资金____%; 集体资金____%; 民营资金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 100 %。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_____；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_____。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_____质量标准为合格。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_____质量标准为合格。

六、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佰肆拾陆万陆仟零柒拾贰元捌角叁分（¥ 6466072.83 元）。

其中：

(1) 勘察费（如有）：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_/_____%，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 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玖万零贰佰元整（¥ 90200 元）；适用税率：_____%，税金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肆万伍仟捌佰捌拾玖元玖角柒分（¥ 4445889.97 元）；适
用税率：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玖万捌仟零贰元伍角陆分（¥ 1898002.56 元）；适用税
率：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 专业工程暂估价 (如有):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6)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7) 建筑信息模型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8) 其他 (_____ / _____):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适用税率: _____%, 税金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
- (9) 图纸;
- (10)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发承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对于机关、事业单位使用财政资金从中小企业采购工程的，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款项支付的有关规定，承包人承诺在与分包方、供应商等订立相关合同时遵守相应规定。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6年1月26日；

订立地点：漳州市福阳区福民路13号区委办公大楼24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发、承包双方盖公章且经各自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 123 号区委办公
大楼 24 层

邮政编码： 518017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936670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
和润家园 7 栋 2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李才有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2940303

传真：

电子信箱： 2441131468@qq.com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账号： 3893 0188 0002 2206 8



承包人：(公章) (联合体成员)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902770194702B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豪贤路 102 号 2508 房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黄秉峰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20-37268668

传真： 020-37268668

电子信箱： gdxzsz888@163.com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广州天河高新区支行

账号： 44050158050700000772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2、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专业分包

合同编号：HBZ2009038-ZYFBHTDJ-202412-000075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
等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建设单位名称：佛山怡亚通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名称：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日期：2024.12.20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HBZ2009038-ZYFBHTDJ-202412-000075

甲方（总包单位）：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单位）：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由甲方承接的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按照中国华西商务手册系列文件相关规定，经善建云采平台以（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采购单一来源）招标方式，通过（集中招标自主招标）确定由乙方承包该项目中的专业工程施工，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条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乙方已充分了解本专业工程招标文件的实质内容及本专业工程施工要求后，双方就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事项充分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工程地点：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文华路以西、深宁路以南、世纪康城以东、雅居乐曼哈顿山以北，由深宁路、文华中路和雅居乐曼哈顿山围合的三角形区域。

3、工程概况及工程承包范围：

3.1 工程概况：项目占地面积为约 18692.86 m²，总建筑面积约 100000 m²，建筑总高度约 100 m；结构形式： / ；地上 / 层/栋。

3.2 承包范围：包括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的施工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要求的所有相关工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无。

4、材料或机械名称、产地、规格要求：满足设计要求及相关单位验收要求，手续齐全。

5、施工及技术要求

5.1 乙方须严格按本工程施工图及设计方案、国家、地方及行业技术规范标准及本合同的约定施工（以最严格的为准），不得随意更改。对其所作任何更改均

须由甲方及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书面同意或决定。

5.2 本工程必须由相应施工资质的专业施工队伍进行施工,严格遵守有关生产规定的施工技术要求,并精心施工。作业人员须持有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上岗证及其从事的相应作业所要求的技术证件(如有)。

5.3 施工前,乙方应进行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并编制工程施工组织设计。

5.4 未经向设计方、甲方及监理单位报审的材料及配件和设备均不得使用。乙方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为保证工程质量,对于各主要材料、设备乙方应提供样品经甲方书面确认并封样后方可继续进行上述程序。

5.5 检验报告为一年内有有效。特种行业另有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乙方须提供该行业主管部门生产许可证明文件和相关支持性文件。

5.6 双方确认并同意:无论双方约定采用何种标准及规范,乙方须同时确保本工程及其施工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规范要求。如在竣工验收前,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特别是强制性标准及规范要求)作出更为严格的要求时,乙方须确保本工程及其施工符合该标准及规范要求。

5.7 乙方应遵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应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施工现场的各种粉尘、废气、废弃物、噪声、震动等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和危害。

5.8 乙方由于违反经甲方批准的设计文件(含施工图及设计方案和对其所作变更)和规范的规定施工造成质量问题应由乙方负责,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5.9 乙方应严把质量关,凡因施工或材料、设备质量低劣、不合格或不符本合同约定引起的补强、返工、停工等所产生的费用和工期延误,均由乙方负责。

5.10 所有材料、设备应按本合同双方确认的样品、型号规格、产地、品牌数量及国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和本合同的约定验收。但如在验收后仍发现质量问题,乙方仍须承担质量责任及违约赔偿责任。一经发现冒牌假货,乙方承担双倍货款的违约金,并须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第二条 承包范围及方式

1、承包范围:总包工程中施工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要求的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记录、现场签证和招标人指定协议外增加项目等所有相关工程。

2、承包方式:包工、包料(所有材料,包含施工所需材料的装卸车、堆码场内二次及多次转运)、包工期、包质量、包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安全包

文明、包环境、包图纸深化设计、包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编制与组织通过专家评审、包通过竣工验收等本专业工程施工的全部工程内容和费用，且乙方必须履行甲方与建设单位所签订的《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中涉及本专业工程的相关条款约定。

第三条 分包价款及计价方式

1、合同价款计算公式：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造价为甲方与建设单位确认的该专业分包工程最终的结算价 $\times (1-7.49\%) \times (1-\text{中标下浮率 } 7\%) = 27435000$ 元(含税，含安全文明施工费)，大写人民币：贰仟柒佰肆拾叁万伍仟元。（注：甲方与建设单位确认的该专业分包工程结算方式详见第十三条总包合同摘要。例如：若与建设单位结算金额 3500 万，则我方与中标单位结算金额为 $3500 \text{ 万} \times (1-7.49\%) \times (1-\text{中标下浮率 } 7\%)$ ）

其中：增值税 2,265,275.23 元，税率为 9 %，不含税总价 25,169,724.77 元。（增值税税率，随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而调整）

2、本合同增值税税率为 9 %（已包含在乙方工程造价中，由乙方承担）。

3、计价方式：

3.1 该合同计价方式为与建设单位结算价费率下浮的计价方式，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构件的加工制作与现场安装的所有人工费(包括施工所需的人工费、劳务人员组织费、待工费、交通费、劳务人员各种劳动保护费保险费、劳务人员的各种福利费及相关人员的进退场费等。包含施工所需材料的装卸车、堆码及场内二次及多次人工转运)、材料费及辅料、机械费(除塔吊、施工电梯外所有机械和工具，如汽车式起重机等乙方所有措施机械费用)、施工措施费、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深化设计及配合、制作、加工、运输、装卸、吊装、安装(包括不限于现场拼接)、就位、校正、焊接、打磨、工完场清等内容，临时支撑等所有材料及施工措施费、材料检测费(包自检并出具检测报告，含自供辅材送检)、保险费成品保护、包维保、包垃圾清运、包与其他专业的配合、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包通过专项施工方案编制与专家评审、通过竣工验收的资料归档与备案、管理费、利润、规费、风险费等各项费用，维修并达到竣工交付使用要求、交付业主使用前的所有费用。超时工作、冬雨季施工费、劳保用品、保险费、工效补偿费和各种风险等，以及乙方组织施工队伍的进退场费用，工作面垃圾清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必要的各种证件费用，其他一切应由乙方负责的费用。由于招标人或建设单位设

计变更或签证，对材料进行修改，按本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执行。

结算价=结算工程量×合同包干单价+甲方确认的变更、签证增、减费；结算工程量不得超过甲方与建设单位的结算工程量。

□3.2 采用固定总价的计价方式：合同总价包干，工程量和综合单价除合同约定可调整外不作任何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施工措施费（组织、技术、工期、质量、安全、环境及文明施工）、包竣工资料归档、包工程质量缺陷责任维修、包劳务工工资发放、包项目承包工程量和价的风险、包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3.3 其他有关约定：乙方已承诺接受甲方延期支付进度款，延期支付的进度款总额为2000万元，即当乙方完成的产值经甲方与建设单位确认累计达到2000万元后，甲方才开始支付进度款。

4、合同价款见下表：

专业工程分包合同价款表

工程名称：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

序号	工程项目	暂定工程价款（万元）	报价下浮率	下浮后含税报价（万元）	税率
1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	2950	7%	2743.5	9%
2					
合计： 小写金额 <u>27435000.00 元</u> 大写金额 <u>贰仟柒佰肆拾叁万伍仟元整</u>					
注：1、上述承包单价为含税价，税率为9%，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2、包图纸深化设计及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施工方案编制					
3、包清单编制、预算编制、结算编制且与建设单位核对直至最终三方共同确认该分包工程结算金额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伙食费、差旅费等）					

注：□单价不含税；单价含税。

1)、以上数量为暂定，最终按甲方实际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进行结算且不得超过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的工程量。

2)、单价包含：包括不限于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构

件的加工制作与现场安装的所有人工费(包括施工所需的人工费、劳务人员组织费、待工费、交通费、劳务人员各种劳动保护费保险费、劳务人员的各种福利费及相关人员的进退场费等。包含施工所需材料的装卸车、堆码及场内二次及多次人工转运)、材料费及辅料、机械费(除塔吊、施工电梯外所有机械和工具,如汽车式起重机等乙方所有措施机械费用)、施工措施费、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深化设计、审图及配合、制作、加工、运输、装卸、吊装、安装(包括不限于现场拼接)、就位、校正、焊接、打磨、工完场清等内容,临时支撑等所有材料及施工措施费、材料检测费(包自检并出具检测报告,含自供辅材送检)、保险费成品保护、包维保、包垃圾清运、包与其他专业的配合、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包通过专项施工方案编制与专家评审、通过竣工验收的资料归档与备案、管理费、利润、规费、风险费等各项费用,维修并达到竣工交付使用要求、交付业主使用前的所有费用。超时工作、冬雨季施工费、劳保用品、保险费、工效补偿费和各种风险等,以及乙方组织施工队伍的进退场费用,工作面垃圾清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必要的各种证件费用,其他一切应由乙方负责的费用。由于招标人或建设单位设计变更或签证,对材料进行修改,按本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执行。

3)、以上综合单价含税,税率为9%,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4)、其他有关约定:乙方完成其合同内容所需含主材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已包含在相应的合同单价内,超耗、浪费或丢失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5)、计价依据:

采用结算价费率下浮:该合同计价方式为与建设单位结算价费率下浮的计价方式,工程量为暂定量,结算时工程量按总包合同约定的计算规则调整,但不得超过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量;合同单价不变,单价为包含所有完成合同内容的一切费用,结算时不因市场和政策变化等因素而调整。乙方完成其合同内容所需含主材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已包含在相应的合同单价内,超耗、浪费或丢失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采用浮动价:*****。

6)、甲方有权取消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任意一项工作,该项不再由乙方施工时,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5、相关约定:

5.1 综合承包单价在合同期内不予调整,乙方确认已仔细查看每个报价分项

内容及计算规则;如乙方中途停工或要求提高单价,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且乙方必须三天内无条件退场。退场后按甲方确认的乙方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结算,另30%作为后续进场施工分包的补偿及甲方经济和信誉损失的赔偿。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甲方不予退还,乙方无异议。

5.2 本工程若发生设计变更、签证,分包合同价款表范围内的项目均按《专业工程分包合同价款表》表中单价执行,该表范围外的项目结算单价按:

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价的__%计算(乙方承担税金);

其他方式: 按照甲方与建设单位同等计算方式进行计算并入结算中。

5.3 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内容无需施工或未施工时,乙方不得计收该部分价款。

5.4 甲方有权取消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任意一项工作,该项不再由乙方施工时,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5.5 其他: 无。

6、乙方在签订合同前3日内必须向甲方交纳274,350元(合同价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乙方未按时缴纳履约保证金,甲方则在第一次支付乙方工程款时扣留乙方应交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并承担合同价1%的违约金;履约保证金在工程验收合格后且双方办理完本分包结算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第四条 合同单价内容

分包合同单价除按第三条相关约定外,具体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1、施工项目的机械费(除塔吊、施工电梯以外的所有机械费用等)和二级电箱后所需的电箱、电缆、电线,以及施工机具费、手提电动工具等费用;

2、自购材料检测费用(若因自购材料材质不合格造成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垃圾自行清理到项目指定的堆放地点所产生的费用;

4、施工期间的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和清洁等措施费用已经计入分部分项的固定综合单价中,乙方必须足额投入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否则乙方须承担实际发生费用额两倍的违约金及因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5、设计变更工程量按本合同约定计算;

6、施工过程中因气候变化、设备故障、停电停水及其它原因等影响所发生的停工、窝工,乙方已经在中标单价中考虑,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7、本合同中综合单价在合同期内不予调整,乙方确认已仔细查看每个报价分项内容及计算规则;如乙方中途停工要求提高单价,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且乙方必须三天内无条件退场。退场后按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结算，30%作为后续进场施工单位进场的补偿及对甲方经济和信誉损失的赔偿。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甲方不予退还；

8、其他约定：

8.1乙方所有进入施工现场工人服装必须统一，服装颜色及款式由甲方提供，制作及购买服装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8.2其他：无。

第五条 付款办法及结算方式

1、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1.1 本工程无预付款。

1.2 进度及结算款支付：

乙方须于每月25日前上报当月（1日~25日）实际验收合格工程量，当乙方完成的产值经甲方与建设单位确认累计达到2000万元后，甲方于次月30日前支付经建设单位与乙方确认的该分包工程第一个月完成合格量产值*（1-中标下浮率）后的80%作为第一次进度款，于后一个月30日前支付经建设单位与乙方确认的该分包工程第二个月完成合格量产值*（1-中标下浮率）后的80%作为第二次进度款，以此类推。本分包工程完工并整体验收合格后付至经建设单位与乙方确认的累计完成合格量产值*（1-中标下浮率）后的85%，该专业分包工程与甲方和建设单位确定结算金额后付至该专业分包工程结算价*（1-中标下浮率）后的90%，总包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该专业分包工程结算价*（1-中标下浮率）后的97%，剩余3%作为工程质量缺陷责任保修金，保修金在保修期满后并经建设单位签字确认后14天内付清（保修期内所有涉及质量等问题均由乙方承担并处理，如乙方接到甲方通知之时起24小时内不派人到场进行检查、确认和维修，则由甲方可以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检查、确认和维修，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及甲方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且无须经乙方同意甲方将直接从乙方保修金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若乙方的保修金不足以支付所产生的费用，甲方将保留对乙方追索和诉讼的权利）。

其他约定：

农民工工资支付按照《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办法(2022版)》以及2020年7月6日深圳华西劳务《关于规范劳务工人工资发放相关事宜的通知》执行，

或双方另行协商。

其他支付方式：无。

1.3 各种奖罚资料由甲方项目部及甲方公司各相关职能部门提供，经甲方主管领导审批后，交甲方成本部结算。

1.4 乙方须书面授权委托一名专职财务人员负责办理本专业工程分包合同税务登记、财务收款手续（包括提供月结明细表、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开具及提供工程分包增值税专用发票、完税证明、财务收款收据等）、财务对账、财务决算等工作。

1.5 乙方须在签订合同时提供收款银行帐号，甲方将除委托代发乙方劳务（农民）工工资外的其它工程款直接汇入此银行帐号。其进度款的计算方式为：每期进度款按以上条款计算后扣除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甲方给予的相关罚款或加上相关奖金。

账户户名：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须与乙方单位名称一致）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账号：38930188000222068

除委托代发乙方劳务（农民）工工资外，甲方不接受其它款项委托付款。

2、本合同发票要求：

2.1 增值税专用发票（含发票联及抵扣联）

甲方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税 号：9144 0300 1921 9518XW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开户账号：7705 5794 6095

单位电话：0755-83541841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座11层。

另：在发票“备注栏”请注明：

工程名称：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

2.2 增值税普通发票

3、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按照本工程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的相关规定，自行到本工程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分包税务登记。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款增值税专用发票（含发票联及抵扣联）原件及加盖乙方公章的完税凭证复印件，乙方所提供的发票必须为真实、有效并符合国家税务部门规定和需方财务管理规定要求的发票，所提供发票的注册使用单位必须与合同签订单位相符，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承担违约责任及发票票面金额10%-30%的违约金，在乙方工程款予以扣除，乙方拒绝或逾期更换发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或延付后续款项；乙方还应协助甲方办理税务征收手续，若税务局有新的征管办法，按税务局规定办理。

4、若乙方不按要求提供上述相关税务发票及资料，则该期工程款视为未结算且不作为当期工程款处理，甲方不支付相应款项，乙方须自行承担因延迟纳税和误缴税款等造成的一切责任，若因此给甲方造成增值税不能抵扣和工期延误及其他损失的，乙方须按所造成损失的双倍金额向甲方做出赔偿。

5、工程结算：在分包工程整体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报送工程结算书（包括竣工档案资料），甲方在90个工作日内复审完毕。

第六条 工期要求

1、以甲方确定的具体工期为准（包括周计划、月计划和节点工期），乙方必须紧密配合施工，乙方每延误1天工期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任何因甲方及建设单位原因造成的停工、工期延误，乙方可得到工期顺延的索赔（必须办理完善的资料和确认手续，否则甲方将不予认可），但是在得到工期延期索赔，乙方不得因此再进行费用索赔。

2、若乙方无法满足甲方的进度要求，甲方有权分割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作量另行安排其他施工队伍进行施工，若乙方连续两次或累计四次出现因工程进度完成计划指标低于80%情况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甲方仅根据本合同约定的单价和甲方现场签字确认的乙方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进行结算，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退场指令后3天内完成退场，乙方对此无异议，同时乙方须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按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有关单位对甲方的各项罚款或违约金均由乙方承担。

4、工期违约约定：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1天工期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且乙方须赔偿因此造成甲方的所有损失。任何因甲方及建设单

位原因造成的停工、工期延误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属下列情况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可给予工期顺延，但甲方并不承担乙方该期间的产生的各项费用：

- (1) 为了工程的合理施工或为了工程或部分工程的安全，而必须暂停；
- (2) 其它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

第七条 工程质量

1、工程质量标准：无质量事故，确保工程质量一次性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目标：必须确保达到佛山市（广东省）优质工程。

其他约定：无。

2、质量约定

2.1 验收标准：依照甲方提供的本专业工程有效的施工图纸、技术标准及说明、技术核定单、设计修改单、施工联系单，《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国家及工程所在地地方颁发的各相关质量验收规范、优质工程的验收标准、《中国华西建筑工程施工工艺标准》和其它技术规定中的有关质量要求，以及甲方项目《质量管理办法》、《工程质量管理处罚条例》和样板间施工标准共同执行。

□2.2 实测标准：以甲方项目部、甲方分公司、甲方本部和地方政府建设工程监管部门的每次检查数据为实测依据，项目检查占50%，甲方分公司月检占30%，甲方本部和政府检查各占10%（检查单位缺项时按项目、公司算术平均数作为该月的检查结果）。

单项质量控制要求及奖罚制度：90<评分≤95分，不奖不罚；评分>95分，每增加1分，奖对应合同单价0.5%；85≤评分<90分，每降低1分，罚对应合同单价0.5%；评分<85分，每降低1分，罚对应合同单价1.0%。

3、乙方每完成一道工序或在移交工作面前，均需提前一天书面通知甲方项目部，由甲方项目部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

4、乙方除了承担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责任外，还须承担因此产生的连带责任。

5、工程竣工并进入工程质量保修期后，如因乙方承包的专业工程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时起24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检查、确认和维修，并承担其维修费用；如乙方未能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时起24小时内到场检查、确认和维修，则由甲方另行组织维修单位进行维修，所发生的维修费用由甲方直

接在乙方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6、工程质量违约约定：无。

7、其他：无。

第八条 安全文明施工

1、乙方的安全文明施工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安全文明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办法等相关规定，且须根据本专业工程的特点、规模和工期要求，配置足够数量的安全管理人员，做到安全无事故；乙方必须达到文明工地标准。

2、乙方的施工必须符合安全文明工地标准要求，若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不符合安全文明标准或标准降低，甲方有权另行安排施工人员维护现场安全文明，由此增加的费用按照1元/建筑平米/次对乙方进行违约处罚，罚款由甲方直接从乙方的工程款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3、乙方进场的全部管理及施工人员，在开始作业前，必须参加甲方组织的三级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同时乙方必须自行组织学习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办法，以及甲方施工现场管理制度，并经考核合格后才能上岗施工，且乙方须按照安全管理规定做好相关的记录（包括文字、表格、照片、影像等）和人员签字工作，并将相关资料留存备查。

4、乙方需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文明施工违法、违规、违约的责任和处罚金，包括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监理、建设单位、政府监管部门对甲方的处罚。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对甲方的罚金均由甲方直接从乙方当月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5、在签订专业施工合同的同时，与甲方签订《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保障农民工（劳务工）工资支付协议》。

6、其它安全文明施工处罚违约约定：无。

7、其他：无。

第九条 环境管理

1、在本专业工程施工前，乙方在提交给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中须有独立的“环境管理”章节；成立以技术负责人为首的施工现场环境领导小组，设专（兼）职环保员一人，负责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和处理日常管理工作，接受甲方、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对环境管理的检查（包括奖罚），整改施工

及管理中的隐患，承担环境管理的责任和损失。

2、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的要求，乙方必须建立有效的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和自我保证体系，制定相应的环境保护责任制（包括组织机构、主要职责等）和环境保护措施（包括防大气污染措施、防噪声污染措施、防水污染措施等），并保持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工作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3、执行甲方环境安全方针和国家及地方相关的法律法规，负责对环境保护体系的实施进行连续监控。

4、乙方须对本专业工程的施工环境因素、重大环境因素的识别、危险源、重大安全风险的识别与评定，建立环境因素台帐、重大环境因素清单，危险源台帐和重大安全全员风险清单及控制计划。

5、根据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和要求，建立健全项目各级人员环境职责分工，明确各级人员的责任；建立本专业工程的项目环境保证管理方案、作业指导书、应急响应预案及安全技术交底。

7、在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指导下，乙方须对自有管理人员和工人进行三级安全教育，进行环境、安全交底，进行分包环境保证管理的考核和评定，并做好相关记录、签字和资料的归档工作。

8、乙方须按要求配备足够的工程项目施工管理过程的环境保证资源、生产进度、成本的管理、项目环境，保证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运行和管理。

9、乙方应按照甲方环境保护作业指导书规定和要求，每月对环境管理体系的运行进行自检和内部沟通，做好自检记录，并对存在问题或隐患制定纠正措施和对措施的实施进行跟踪验证，将资料报送甲方归档。

10、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环境保护责任（包括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甲方的不良记录）和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监理和业主罚款、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罚款）和间接损失（包括导致的第三方损失、索赔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11、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罚款，甲方均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对此乙方无异议。

第十条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1、在本专业工程施工前，乙方在提交给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中须有独

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章节；建立健全施工现场职业健康管理机构，配备专职或者兼职职业健康管理人员，确立以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为本专业承包施工职业健康安全的第一责任人，接受甲方、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检查（包括奖罚），整改施工及管理过程中存在职业健康安全隐患，承担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责任和损失。

2、按照职业安全健康方针和“管生产的同时必须管安全”的原则，乙方应建立以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为首的现场各级管理人员和各岗位生产工人在职业安全健康管理方面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实现安全生产的“五同时”。

3、乙方的施工及管理须符合甲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和要求，并按规定对所有管理人员和工人在进场前进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交底，每一位进场人员均需在交底书上签字，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

4、乙方须按照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职业安全健康措施计划，并按计划采取相应的措施，对现场的所有管理人员和工人加强劳动保护，改善劳动条件及工作环境，防止伤亡事故、预防职业病和职业中毒事件发生等，保障管理人员和工人的安全和健康。

5、按计划开展职业健康安全教育，包括乙方本项目所有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其他人员的职业安全健康教育和经常性职业安全健康教育，以保障实现安全文明施工，提高管理人员和工人的安全意识及安全素质、防止产生不安全行为、减少并杜绝人为失误等导致安全事故的发生。

6、对于特种作业人员，包括如电工作业、金属焊接切割作业、起重机械(含电梯)作业、登高架设作业、压力容器操作、制冷作业等特种作业人员在上岗作业前，乙方须对不同岗位不用工种的作业人员在上岗前进行专门的安全技术培训，并获得由国家认可的《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后方可上岗；其他人员按规定持相应的岗位证书上岗，不得无证上岗。对无证上岗者，甲方将按规定对乙方进行违约罚款，罚款将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7、乙方必须按规定给每一位进场人员根据不同岗位配发不同的安全防护安全保护用品，并按规定正确佩戴；对在施工现场不按规定佩戴或佩戴不正确的人员，甲方将按规定对乙方进行违约罚款，罚款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8、乙方须依照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并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对施工过程中管理人员及工人的思想及管理问题、安全隐患、问题及隐患整改和事故处理情况进行检查，通过检查发现施工及管理过程中存在的危险

因素，并对存在的危险因素及时整改，清除隐患，并将整改的记录及时报送甲方以予确认。乙方必须做到事前有计划，过程及检查有记录，事后可追溯，防止事故的再次发生。

9、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职业健康安全责任（包括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甲方的不良记录）和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监理和业主罚款、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罚款）和间接损失（包括导致的第三方损失、索赔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10、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罚款，甲方均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对此乙方无异议。

第十一条 各方责任

1、甲方责任：履行施工管理职责，负责协调乙方工作，指派专人作为甲方代表协调处理现场事务。现场代表：张兆光，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8620025420。

1.1 负责提供本专业工程及相关施工图纸，监督、检查乙方施工进度、质量及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管理；

1.2 负责审核乙方的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施工方案；

1.3 负责检查乙方施工进度、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协调解决有关协作配合问题；

1.4 负责向建设单位催收工程款，审核乙方月完成量报表，变更增减工程，工程核定单和付款申请等；

1.5 提供施工用水用电的管线接驳点，乙方用水用电的管线及电箱由乙方自理；

1.6 签收乙方产品供货证明、工程验收资料和工程归档资料，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1.7 乙方所施工的成品，经抽检连续三次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损失由乙方承担；

1.8 负责对乙方进场人员进行入场“三级”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以及遵纪守法、消防、社会治安、企业内部管理制度等方面教育。

2、乙方责任：乙方指派朱波清为施工现场负责人，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5112466743，全权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权利、责任和义务，全面负责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施工质量、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等全部管理工作。

2.1 人员配备：乙方必须配备以下四个关键岗位人员

项目经理：朱波清，二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号：粤 2442022202221624，
安考 B 证号：粤建安 B(2023)0003294；

技术负责人：王文伟，专业技术职务：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任职资格
证号：粤高证字第 1703001002014 号；

专职安全员：陈茜，安考 C 证号：粤建安 C3(2017)0015297。

专职质量员：邱瑞草，质量员岗位证书号：SQX20224400084。

乙方除提供上述关键岗位人员和证件资料复印件（盖公章）外，还须提供人员
身份证、劳动合同、工资发放证明复印件（盖公章）和社保证明原件。

乙方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住建部工程质量专项治理要求及其他相关规定
配备足够的施工管理人员，其中持证专职安全员不少于 1 人。

2.2 乙方须在进场前 3 天内向甲方项目部报送进场人员花名册（花名册应包
括人员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职务或工种、家庭住址、贴一寸正面免
冠彩色相片、本人亲笔签名）和企业证照、人员证件复印件资料（盖分包单位公
章）一式三份；并按照甲方项目经理部相关的管理制度办理好相关的进场手续；
若乙方人员更换或退场，乙方须办理好相关的更换或退场手续后方可退场。

2.3 乙方进场人员必须持有地方政府规定的外出务工的合法证件和有效“身
份证”、“务工证”、“上岗证”、“平安卡”和特殊工种操作证等证明文件或
资料原件，并在工程所在地办理“居住证”或“临时户口”，其办证所需费用由
乙方自理。同时乙方还必须在甲方办理施工现场“出入卡”，人员变动时必须及
时向甲方项目经理部负责人书面报告，并办理相关的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出
入卡”。若因乙方不合法用工对甲方造成损失，乙方须承担因此对甲方造成的损
失费用。

2.4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进度计划安排人员、机具进场，若因乙方原因延
误，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否则甲方有权另行组织人员、机具进场，其增
加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进场使用的甲方材料需按实计取，乙方任何时候不得私
自使用甲方现场材料，一经发现，乙方除承担材料费用并向甲方支付 1000 元/
次的违约金。

2.5 乙方对自己所进场的材料和机具必须组织足够人员加强管理和看护，所
发生的丢失或损耗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不得随意在原有的土建结构上打凿，
破坏原有的结构，并且有责任保护好土建工程成品、半成品和原材料等；若确需
在原土建结构上非加固位置打凿，或涉及到需要临时拆除安全防护设施的，乙方

须提前7天书面向甲方项目部申请,编制专项方案,经甲方审核报监理和建设单位审批确认盖章签字后,在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三方共同监督下依照批准的专项方案实施施工,并在实施完成迅速予以恢复,现场四方验收签字确认。若乙方未经许可擅自打凿,破坏主体或维护结构、成品,或拆除安全维护设施,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责任、损失和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2.6 若乙方使用未经建设单位同意的材料或使用不合格的材料,除要求返工重新施工外,并向甲方支付50000元/次的违约金,且乙方须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费用;违约金甲方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2.7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资料收集、整理、归档等须符合甲方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若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外审不合格,乙方须向甲方支付10000元/项.次的违约金。

2.8 保险

2.8.1 乙方必须为自有进场人员办理平安卡及在社保局办理社会保险、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除此之外乙方还必须为施工场地内乙方自有人员办理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及第三责任险,以及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保险,办理保险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8.2 乙方自行购买商业保险,乙方人员在本项目发生的或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同时乙方还须赔偿因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

乙方如果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责。

2.9 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现场的所有规章制度,并接受甲方项目部的安全教育和培训和管理,负责做好现场施工人员安全、文明施工的工作;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责任概由乙方全部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10 与甲方密切配合,按甲方安排的工程进度计划,确保工期进度;若乙方在施工质量和进度达不到甲方要求时,或其自身内部管理混乱,无法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2.11 委派工程负责人负责现场调度,监督工程施工的进行,按照甲方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总进度计划编制专业工程施工专项方案和工期节点计划,并报甲方审批。

2.12 乙方必须配合甲方项目部完成竣工档案资料的编制和完善工作,并按照要求提供竣工资料和图纸等竣工文件一式四套(其中含原件资料一套)和电子

版一套。如乙方不按要求提供竣工归档资料，则甲方有权在结算款中处以乙方分包结算总价 5% 的违约金。

2.13 文明施工要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每天将自己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包括竣工后的清洁、垃圾清理）负责清理装袋并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垃圾堆放点，保持现场整洁，做到工完场清；若因乙方未及时清理垃圾至甲方指定堆放地点给甲方造成违约罚款损失的，乙方需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乙方进场的材料、机具等须按甲方要求及时堆放整齐，不能达到要求的，除需要整改到符合要求外，甲方每发现一次将对乙方处以 3000 元的违约金，违约金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2.14 乙方必须按照《中国华西工程质量专项治理两年行动方案》的规定和要求向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提供与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相应的企业资质文件和四个关键岗位人员证件资料（其他人员应提供《劳动用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属特种作业人员还需提供《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甲方将解除与乙方签订的合同。

乙方不得将本专业工程再分包，如一旦甲方发现乙方再分包，乙方必须立即停止施工，且乙方须在接到甲方要求其退场通知之日起三天内无条件退场。乙方退场后，甲方按乙方已经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 70% 结算，另 30% 作为乙方违约对甲方的赔偿。

2.15 如因乙方原因对甲方名誉和经济造成不良影响和损失的，乙方须负责承担甲方因此而产生的直接和间接损失，以及相关的费用。

2.16 在整体工程尚未竣工验收前，乙方应安排足够的施工人员在现场保护好自己已施工好的成品，在此期间所发生的损坏、修补、维护等费用和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和承担。

2.17 在收到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中标通知书 7 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报送本专业分包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施工方案壹式叁份，经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审核批准后执行。

2.18 如有设计修改调整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材料及做法，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办理与建设单位的签证等相关商务手续。

2.19 乙方在签订本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前已清楚且充分了解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的具体情况，以及甲方和建设单位签订的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全部条款和工程款支付约定，并承诺在施工期间，妥善处理好劳资关系，不发生劳资纠纷；若发生劳资纠纷，乙方必须采取积极措施解决好现场人员的生产和生活问题，不

得发生聚众闹事,妨碍他人或公共交通或破坏公共交通设施和影响工程正常施工等过激行为;若发生此类行为,甲方将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文件规定将肇事者移送当地或甲方法人代表单位注册所在地司法或公安部门依法办理,同时乙方必须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和一切损失。

2.20 如果尚未到工程款约定的支付期限,因乙方原因需要由甲方提前支付部分工程款来解决乙方工人工资问题的,每次甲方向乙方支付多少工程款,则甲方向乙方收取相同数额的违约金,但违约金不能免除乙方因闹事而造成对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直接和间接损失的赔偿责任。

2.21 乙方必须按照政府相关规定自行进行本专业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备案,并完善相关的备案手续。

2.22 乙方必须一次性通过分部验收,如果不能一次性通过分部验收而造成建设单位对甲方的罚款等处罚全部由乙方承担。

2.23 乙方承诺本分包工程单价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第4款《专业工程分包合同价款表》执行,并承诺在合同实施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关于合同单价调整的要求。乙方如若违反此承诺,甲方可直接要求乙方退场,由此造成的对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24 甲方生活区的管理规定:如有违反以下规定者,甲方将视情况给予违规者1000-5000元/次的违约金。

2.24.1 因本专业工程的分包施工,甲方分配给乙方的临时宿舍,每间宿舍乙方的员工入住人数必须按甲方项目部额定的人数(每人每床位)入住,配工具箱房一间。若乙方需额外增加宿舍数量,则增加的床位数=宿舍数量×每间宿舍额定的床位数,额外床位费用由乙方自理(工人床位元/张·月;小房间元/间·月)。当上述情况未发生时,板房的租赁费用由甲方承担。

2.24.2 乙方及其人员必须按分配的房间和额定人员数量住宿,未经项目部的同意不得变动。各房间应列出所住宿的人员名单并贴在门口左边的室内墙上,以便检查。

2.24.3 乙方不得私自乱接电线、电扇等,允许的电线应沿指定的部位明拉。不得使用电炉、电饭煲等热源电器,不得使用微风扇以外的电扇。如乙方宿舍出现上述情况,每出现一次罚款500元。

2.24.4 乙方人员若有需要吸烟者,吸烟者必须在指定的吸烟区吸烟,烟头必须掐灭后放在烟缸内,不得乱扔。

2.24.5 乙方人员剩菜、剩饭、垃圾和生活污水等应倾倒在指定的分类剩饭、

剩菜、垃圾桶和生活污水池内，严禁向其他部位倾倒，保持环境卫生整洁。若有违反者，甲方将对违者处以 500 元/次/人的罚款。

2.24.6 乙方人员住宿的各个房间中，每一个房间每天均应排出卫生值日，轮流（班组指定也可以）打扫房间、整理房间物品，随时保持房间干净、整洁。同时，乙方每天须安排一个专人负责生活区的卫生清洁工作，否则甲方按照 2000 元/月的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2.24.7 乙方人员买饭、打开水时须自觉排队，严禁插队，违规者处以 200 元/次/人的罚款。

2.24.8 除星期日外，禁止乙方人员探亲人员入内。探亲时段内，探亲人员入内必须登记，且在晚上 10:00 以前离开，严禁留宿。若乙方人员违反这一规定，甲方将对乙方处以 1000 元/次/人的罚款，罚款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2.24.9 乙方人员之间应加强沟通，严禁打架、斗殴现象发生。若乙方一旦发生打架、斗殴事件，无论对错，首先处罚乙方 3000 元/次的罚款，罚款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2.25 乙方必须按时发放工人工资，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若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不足以发放劳务工人工资，不足部份由乙方自行筹集。如因此发生工人聚众讨薪或其他影响本工程、甲方名誉的行为，每出现一次，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甲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立即合同，且乙方必须三天内无条件退场。退场后按已经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 70% 结算，另 30% 作为对接替其施工的后续施工队伍进场施工的补偿或对甲方经济、信誉等方面损失的赔偿。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甲方不予退还，乙方对此无异议。

2.26 乙方必须遵纪守法、节能降耗、文明施工、持续改进。

2.27 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与甲方签订《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协议》。

2.28 其他：无。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除本合同明确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外，凡因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乙方均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

2、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可自解除事项发生之日起向乙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合同自通知到达乙方时解除。

第十三条 工程质量保修

1、质量保修期：

1.1 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涉及本分包项目的保修期作为乙方分包施工项目的保修期。保修期限从总包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确认之日起计算到保修期满之日止。

1.2 本分包工程保修期为 年。保修起算日期为 。

2、质量保修金：本分包工程质量保修金按分包结算价的 3% 计算。

3、保修金的返还方式：保修金在保修期满后并经建设单位签字确认后 14 天内付清（无息返还）。

4、保修内容：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涉及本分包项目的保修内容作为乙方分包施工项目的保修内容。

5、保修责任：在保修期内，属乙方分包项目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并承担全部费用。

5.1 维修务必及时，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或电话通知后 24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否则甲方按排另外的人员维修，其维修费由甲方在乙方保修款内扣除，乙方不得有异议。

5.2 若因用户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等其它原因造成的损坏，乙方可按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5.3 保修期满后，乙方对产品实行终身维修服务，维修费用由乙方与建设单位另行协商。

第十四条 其他

1、保险：

1.1 本工程工伤保险已由甲方统一购买，项目部按乙方员工进退场间计取工伤保险费用，每人每月按 45 元计，每月在当期工程款中扣除，安责险部分则按照合同金额占施工总承包合同的百分比进行分摊，乙方无异议。

1.2 乙方要坚持“安全至上、生命至上”的用工原则，杜绝高龄用工（男性超过 60 周岁、女性超过 55 周岁）。乙方派至本项目的劳务人员必须向甲方提供劳务人员《入职体检报告》，特殊工种人员应确保每年体检一次，费用由乙方自行全部承担。

1.3 如出现因基础性疾病导致的非生产性伤亡事件，由乙方自行处理，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4 现场如出现因乙方管理原因发生的伤亡事故，由乙方自行处理，乙方承担全部费用。

1.5 现场如出现因病、因工等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处理。是否属于生产性责任事故，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判断决定，乙方需尊重甲方意见并执行。

1.6 乙方人员凡未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合同及未经甲方三级教育考核合格而擅自进入施工现场的，无论何种情况发生的工伤事故均与甲方无关，所有经济、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1.7 本项目已统一购买工伤保险及安责险，发生事故时，社保及工伤保险赔付的金额全部归属发生事故当事人，若实际医疗费用超出保险公司赔付的金额，则超出部分按甲乙双方各承担 50%处理。

2、凡乙方采用有专利权的项目一定要注明，同时对专利要附专利权证书。如果是采用别人的专利必须附上授权委托，否则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3、本合同中未说明罚款或违约金来源的均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如履约保证金金额不足，乙方须现金缴纳。若乙方未按要求缴纳相应罚款或违约金，甲方将暂停支付工程款。

4、招（议）标文件为本合同附件，招（议）标文件中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招（议）文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时，以本合同文件规定为准。

5、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解决。

6、若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先行协商；若协商不成，则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7、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项目保修期满结清保修金后自行终止。

8、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肆分，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善建者·华西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2019年12月20日

- 附件: 1、《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2、《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协议》;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3-5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洲韩	项目负责人	张兆光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龙绍章
专业承(分)包单位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昌火	项目负责人	朱浪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文伟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工程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2	吊顶工程	9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3	饰面板工程	6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4	饰面砖工程	5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5	涂饰工程	4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6	幕墙工程	61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7	门窗工程	18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薛浩波 同意验收		
8	细部工程	55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薛浩波 同意验收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8 分项数: 16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注册号: 4401978-013 至 2026年3月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良好		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专业承(分)包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4月21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4月21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4月21日 (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

验收日期: 2015年6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佛山怡亚通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				
工程地点	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办事处文华路与深宁路交汇处、文华路以西、深宁路以南	建筑面积	104633.21 平方米	工程造价	38569.65914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25/29/30/31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42023071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 6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6 月 13 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禅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3-024		
建设单位	佛山怡亚通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佛山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皓天建筑工程咨询(佛山)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晓槟
副组长	陈奇林、张兆光、薛浩波、宁珂
组员	关卫东、武雪增、陈淑华、卢杰、罗满元、施金成、何嘉怡、谷延周、姚瑞旭、郑邦胜、郑渊韩、陈金州、陈其杰、付文杰、刘梦欢、任婧、胡建升、洪鑑真、邹桂林、李宝坤、梁国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晓槟	关卫东、郑邦胜、郑渊韩、陈金州、何健雄、曾汉初、胡建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奇林	武雪增、郑炳礼、洪鑑真、邹桂林、黄继波、卢杰、付文杰、郑良谋、罗满元、游海明
工程质控资料	陈淑华	陈其杰、何嘉怡、林杰、刘梦欢、任婧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自动喷水灭火 系统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火灾自动报警 系统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德强	佛山恒通资产创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德强
2	李林	"	工程师	工程师	李林
3	武国辉	恒通	讲师		武国辉
4	蔡少波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副教授	蔡少波
5	李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副教授	李
6		恒通有限公司			
7	罗德烈	楼宇监理	总监	工程师	罗德烈
8	杜杰	楼宇监理	总监		杜杰
9					
10	红水吃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2	红水吃
11	张晋东	科学监理	总监	工程师	张晋东
12	罗晓松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罗晓松
13	郭华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郭华
14	莫仲明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莫仲明
15	刘裕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刘裕
16	郭可杰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郭可杰
17	谢江	"	"	"	谢江
18	陈其杰	中国华西	资料员	资料员	陈其杰
19	王合斌	科学监理	专监	工程师	王合斌
20	何志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技术	助理工程师	何志
21	何志	中国华西	项目经理	工程师	何志
22	郑炳胜	中国华西	生产经理	工程师	郑炳胜
23	郑炳胜	中国华西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郑炳胜
24	吴兴洲	恒通	资料员		吴兴洲
25	森叔平	恒通	报建主管		森叔平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能严格按设计及施工质量规范要求施工，各分部、子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质保资料齐全、完整，安全和使用功能满足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工程竣工验收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宁轲

注册号: 3600716-AY002

有效期: 至 2027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薛浩波

注册号: 4401978-013

有效期: 至 2026 年 3 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 GD- E1- 914/ 6 *



3、悦珑湾花园（1-6 栋）公区及户内精装修工程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惠州市卓祥富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悦珑湾花园(1-6栋)公区及户内精装修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悦珑湾花园(1-6栋)公区及户内精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 大亚湾西区坪山河东侧。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1。

4.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工程内容: 悦珑湾花园(1-6栋)公区及户内精装修工程,建设规模 136464.67 m²。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悦珑湾花园(1-6栋)公区及户内精装修工程,建设规模 136464.67 m²,具体内容及范围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1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52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
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仟伍佰壹拾万零贰仟肆佰伍拾陆元壹角捌分
(¥5102456.1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陆万肆仟贰佰贰拾陆(¥186422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万 (¥47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王东磊。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惠州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三 份，承包人执 三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吴晓滨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300MA4WF8JC62

地址: 惠州大亚湾西区龙山一路 61 号德洲城 6 栋二楼

邮政编码: 516083

法定代表人: 吴晓滨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2-5535088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才有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54252298Q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社区和润家园 7 栋 2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李才有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2940303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悦珑湾花园（1-6栋）公 区及户内精装修工程	层数/建筑面积	136464.67平 方米	开工日期	2023年08月15日
施工单位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9510.245618 万元	竣工日期	2024年01月14日
项目经理	王东磊	项目技术负责 人	陈昌火	验收时间	2024年01月14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 部 工 程	共 10 分部，经检 10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 量 控 制 资 料 核 查	共 26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2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 功能核查及抽查 结果	共核查 15 项，符合要求 15 项， 共抽查 9 项，符合要求 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符合要求 1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工程质量均满足 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规定，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晓燕 2024年1月14日	 总监理工程师 黄敏 2024年1月14日	 单位负责人 陈昌火 2024年1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冯志帆 2024年1月14日	

4、广垦海泉城一期小区新建项目 PGN-04-41 地块（1-10 幢、22 幢、
一期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广垦海泉城一期小区新建项目 PGN-04-41
地块（1-10幢、22幢、一期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阳江市高新区平岗南滨海片区向阳路

发 包 人：阳江平岗广垦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阳江平岗广垦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垦海泉城一期小区新建项目 PGN-04-41 地块（1-10 幢、22 幢、一期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阳江市高新区平冈南滨海片区向阳路

工程内容：住宅、物业管理用房、地下车库装修工程。

工程规模：广垦海泉城项目总用地面积 28 万平方米。一期规划总用地面积 15.2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9.5 万平方米。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2105-441700-04-01-367958-12

资金来源：自筹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1、入户大堂、公共区域电梯厅、走道、前室、电梯轿厢、电梯门洞封堵等的装饰装修工程；2、户内精装修工程，包括装修范围内的防水，天花、地面、墙面的装饰，浴室柜、灯具、五金洁具、水槽、水槽龙头、户内门及成品保护等；3、与装修工程配套的空调工程、强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等；4、其他：所有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拟从 2023 年 10 月 22 日开始施工，至 2024 年 03 月 21 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 玖仟伍佰万元整 ；

（小写）： 95000000.00 元 。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

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 2023 年 10 月 15 日

订立合同地点： 广东阳江市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 当日立即
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黄博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 包 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李振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广垦海泉城一期小区新建项目 PGN-04-41 地块(1-10 幢、22 幢、一期地下室) 精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152000 平方米
施工单位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9500 万元	开工日期	2023. 10. 22
项目经理	王东磊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昌火	竣工日期	2024. 03. 21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 部 工 作	共 9 分 部， 经 检 9 分 部， 符 合 标 准 及 设 计 要 求 9 分 部		验收合格	
2	质 量 控 制 资 料 核 查	共 21 项， 经 审 查 符 合 要 求 21 项， 经 核 定 符 合 规 范 要 求 21 项		验收合格	
3	安 全 和 主 要 使 用 功 能 核 查 及 抽 查 结 果	共 核 查 11 项， 符 合 要 求 11 项， 共 抽 查 7 项， 符 合 要 求 7 项， 经 返 工 处 理 符 合 要 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 感 质 量 验 收	共 抽 查 10 项， 符 合 要 求 10 项， 不 符 合 要 求 0 项		验收合格	
5	综 合 验 收 结 论	验收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洁芳	总监理工程师: 李莉国	项目负责人: 王东磊	项目负责人: 陈昌火	项目负责人:
	2024年 3月 21 日	2024年 3月 21 日	2024年 3月 21 日	2024年 3月 21 日	年 月 日

5、河源星河丹堤花园 A3 区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15 年版)

工程名称：河源星河丹堤花园A3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河源市江东新区

发 包 人：河源星置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河源星置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河源星河丹堤花园 A3 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河源市江东新区，城市建设起步区建设大道以南，凤凰岭公园东边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 95494.96 m²，框架地上一至三十三层、地下一层，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户内精装修及部分公区精装修工程，具体详见招标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界面划分附件及发包人明确指令要求完成的其他工作。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号： /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住宅户内及标准层电梯厅、首层大堂、裙房商业、大堂、地下室电梯厅及车马厅、电梯轿厢等精装修工程、空调工程（仅塔楼户内）、防水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包括不限于材料设备、家电采购及安装、白蚁防治、验收、成品保护、开荒精保洁，配合所有报批报建、专项验收、竣工验收、交付移交等工作。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73 天。

拟从 2024 年 09 月 01 日开始施工，至 2025 年 05 月 31 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柒仟贰佰玖拾伍万壹仟柒佰伍拾叁元柒角；

（小写）：72951753.70 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

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4年07月20日

订立合同地点：河源市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2024年07月20日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地 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李方有

委托代理人：陈勇军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书

工程名称	河源星河丹堤花园 A3 区装修工程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一至三十层、地下一层	开工日期	2024.09.01
施工单位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7295.17537 万元	竣工日期	2025.05.31
项目经理	王东磊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昌火	验收时间	2025.05.31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质量等级：优良 装饰部分质量等级：优良 安装主要分部质量等级：优良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2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符合要求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1 项，符合要求 11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工程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规定，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项目) 负责人 王东磊 2025年5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武军 2025年5月31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陈昌火 2025年5月31日	 (公章) 单位 (项目) 负责人 陈昌火 2025年5月21日	

三、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朱波清	性别	女	年龄	35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助理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82199012054361	手机号码	15112466743
参加工作时间	13年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4年	
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2202221624				
<p>1. 合同名称：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专业分包；合同金额：2743.5 万元； 竣工时间：2025/4/21</p>					
<p>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3 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以同等职位及以上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注：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及担任项目负责人证明文件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须证明业绩符合上述要求）。</p> <p>1 份合同仅计取 1 个业绩，若一份中标通知书签订多个合同，按所提供合同数量计取。</p>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
19日-2026年07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朱波清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90-12-05



注册编号：粤2442022202221624

聘用企业：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10-30至2028-10-30）



朱波清

个人签名：朱波清

签名日期：2026.1.20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08月1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03294

姓名:朱波清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0年12月05日

企业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3月10日

有效期:2025年12月25日 至 2029年03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12月2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朱波清

身份证号：44098219901205436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8261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朱波清** 性别 **女**，**一九九〇** 年 **十二** 月 **五** 日生，于 **二〇一五** 年 **三** 月至 **二〇一八** 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魏明海

批准文号：**教发[2000]94号**

证书编号：**110785201805101969**

二〇一八 年 **一** 月 **十** 日

查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委员会



1、项目经理业绩 1—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专业分包

合同编号：HBZ2009038-ZYFBHTDJ-202412-000075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
等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建设单位名称：佛山怡亚通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名称：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日期：2024.12.20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HBZ2009038-ZYFBHTDJ-202412-000075

甲方（总包单位）：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单位）：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由甲方承接的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按照中国华西商务手册系列文件相关规定，经善建云采平台以（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采购单一来源）招标方式，通过（集中招标自主招标）确定由乙方承包该项目中的专业工程施工，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条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乙方已充分了解本专业工程招标文件的实质内容及本专业工程施工要求后，双方就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事项充分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工程地点：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文华路以西、深宁路以南、世纪康城以东、雅居乐曼哈顿山以北，由深宁路、文华中路和雅居乐曼哈顿山围合的三角形区域。

3、工程概况及工程承包范围：

3.1 工程概况：项目占地面积为约 18692.86 m²，总建筑面积约 100000 m²，建筑总高度约 100 m；结构形式： / ；地上 / 层/栋。

3.2 承包范围：包括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的施工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要求的所有相关工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无。

4、材料或机械名称、产地、规格要求：满足设计要求及相关单位验收要求，手续齐全。

5、施工及技术要求

5.1 乙方须严格按本工程施工图及设计方案、国家、地方及行业技术规范标准及本合同的约定施工（以最严格的为准），不得随意更改。对其所作任何更改均

须由甲方及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书面同意或决定。

5.2 本工程必须由相应施工资质的专业施工队伍进行施工,严格遵守有关生产规定的施工技术要求,并精心施工。作业人员须持有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上岗证及其从事的相应作业所要求的技术证件(如有)。

5.3 施工前,乙方应进行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并编制工程施工组织设计。

5.4 未经向设计方、甲方及监理单位报审的材料及配件和设备均不得使用。乙方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为保证工程质量,对于各主要材料、设备乙方应提供样品经甲方书面确认并封样后方可继续进行上述程序。

5.5 检验报告为一年内有有效。特种行业另有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乙方须提供该行业主管部门生产许可证明文件和相关支持性文件。

5.6 双方确认并同意:无论双方约定采用何种标准及规范,乙方须同时确保本工程及其施工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规范要求。如在竣工验收前,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特别是强制性标准及规范要求)作出更为严格的要求时,乙方须确保本工程及其施工符合该标准及规范要求。

5.7 乙方应遵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应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施工现场的各种粉尘、废气、废弃物、噪声、震动等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和危害。

5.8 乙方由于违反经甲方批准的设计文件(含施工图及设计方案和对其所作变更)和规范的规定施工造成质量问题应由乙方负责,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5.9 乙方应严把质量关,凡因施工或材料、设备质量低劣、不合格或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引起的补强、返工、停工等所产生的费用和工期延误,均由乙方负责。

5.10 所有材料、设备应按本合同双方确认的样品、型号规格、产地、品牌数量及国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和本合同的约定验收。但如在验收后仍发现质量问题,乙方仍须承担质量责任及违约赔偿责任。一经发现冒牌假货,乙方承担双倍货款的违约金,并须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第二条 承包范围及方式

1、承包范围:总包工程中施工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要求的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记录、现场签证和招标人指定协议外增加项目等所有相关工程。

2、承包方式:包工、包料(所有材料,包含施工所需材料的装卸车、堆码场内二次及多次转运)、包工期、包质量、包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安全包

文明、包环境、包图纸深化设计、包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编制与组织通过专家评审、包通过竣工验收等本专业工程施工的全部工程内容和费用，且乙方必须履行甲方与建设单位所签订的《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中涉及本专业工程的相关条款约定。

第三条 分包价款及计价方式

1、合同价款计算公式：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造价为甲方与建设单位确认的该专业分包工程最终的结算价 $\times (1-7.49\%) \times (1-\text{中标下浮率 } 7\%) = 27435000$ 元(含税，含安全文明施工费)，大写人民币：贰仟柒佰肆拾叁万伍仟元。（注：甲方与建设单位确认的该专业分包工程结算方式详见第十三条总包合同摘要。例如：若与建设单位结算金额 3500 万，则我方与中标单位结算金额为 $3500 \text{ 万} \times (1-7.49\%) \times (1-\text{中标下浮率 } 7\%)$ ）

其中：增值税 2,265,275.23 元，税率为 9 %，不含税总价 25,169,724.77 元。（增值税税率，随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而调整）

2、本合同增值税税率为 9 %（已包含在乙方工程造价中，由乙方承担）。

3、计价方式：

3.1 该合同计价方式为与建设单位结算价费率下浮的计价方式，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构件的加工制作与现场安装的所有人工费(包括施工所需的人工费、劳务人员组织费、待工费、交通费、劳务人员各种劳动保护费保险费、劳务人员的各种福利费及相关人员的进退场费等。包含施工所需材料的装卸车、堆码及场内二次及多次人工转运)、材料费及辅料、机械费(除塔吊、施工电梯外所有机械和工具，如汽车式起重机等乙方所有措施机械费用)、施工措施费、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深化设计及配合、制作、加工、运输、装卸、吊装、安装(包括不限于现场拼接)、就位、校正、焊接、打磨、工完场清等内容，临时支撑等所有材料及施工措施费、材料检测费(包自检并出具检测报告，含自供辅材送检)、保险费成品保护、包维保、包垃圾清运、包与其他专业的配合、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包通过专项施工方案编制与专家评审、通过竣工验收的资料归档与备案、管理费、利润、规费、风险费等各项费用，维修并达到竣工交付使用要求、交付业主使用前的所有费用。超时工作、冬雨季施工费、劳保用品、保险费、工效补偿费和各种风险等，以及乙方组织施工队伍的进退场费用，工作面垃圾清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必要的各种证件费用，其他一切应由乙方负责的费用。由于招标人或建设单位设

计变更或签证，对材料进行修改，按本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执行。

结算价=结算工程量×合同包干单价+甲方确认的变更、签证增、减费；结算工程量不得超过甲方与建设单位的结算工程量。

□3.2 采用固定总价的计价方式：合同总价包干，工程量和综合单价除合同约定可调整外不作任何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施工措施费（组织、技术、工期、质量、安全、环境及文明施工）、包竣工资料归档、包工程质量缺陷责任维修、包劳务工工资发放、包项目承包工程量和价的风险、包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3.3 其他有关约定：乙方已承诺接受甲方延期支付进度款，延期支付的进度款总额为2000万元，即当乙方完成的产值经甲方与建设单位确认累计达到2000万元后，甲方才开始支付进度款。

4、合同价款见下表：

专业工程分包合同价款表

工程名称：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

序号	工程项目	暂定工程价款（万元）	报价下浮率	下浮后含税报价（万元）	税率
1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	2950	7%	2743.5	9%
2					
合计： 小写金额 <u>27435000.00 元</u> 大写金额 <u>贰仟柒佰肆拾叁万伍仟元整</u>					
注：1、上述承包单价为含税价，税率为9%，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2、包图纸深化设计及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施工方案编制					
3、包清单编制、预算编制、结算编制且与建设单位核对直至最终三方共同确认该分包工程结算金额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伙食费、差旅费等）					

注：□单价不含税；单价含税。

1)、以上数量为暂定，最终按甲方实际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进行结算且不得超过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的工程量。

2)、单价包含：包括不限于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构

件的加工制作与现场安装的所有人工费(包括施工所需的人工费、劳务人员组织费、待工费、交通费、劳务人员各种劳动保护费保险费、劳务人员的各种福利费及相关人员的进退场费等。包含施工所需材料的装卸车、堆码及场内二次及多次人工转运)、材料费及辅料、机械费(除塔吊、施工电梯外所有机械和工具,如汽车式起重机等乙方所有措施机械费用)、施工措施费、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深化设计、审图及配合、制作、加工、运输、装卸、吊装、安装(包括不限于现场拼接)、就位、校正、焊接、打磨、工完场清等内容,临时支撑等所有材料及施工措施费、材料检测费(包自检并出具检测报告,含自供辅材送检)、保险费成品保护、包维保、包垃圾清运、包与其他专业的配合、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包通过专项施工方案编制与专家评审、通过竣工验收的资料归档与备案、管理费、利润、规费、风险费等各项费用,维修并达到竣工交付使用要求、交付业主使用前的所有费用。超时工作、冬雨季施工费、劳保用品、保险费、工效补偿费和各种风险等,以及乙方组织施工队伍的进退场费用,工作面垃圾清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必要的各种证件费用,其他一切应由乙方负责的费用。由于招标人或建设单位设计变更或签证,对材料进行修改,按本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执行。

3)、以上综合单价含税,税率为9%,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4)、其他有关约定:乙方完成其合同内容所需含主材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已包含在相应的合同单价内,超耗、浪费或丢失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5)、计价依据:

采用结算价费率下浮:该合同计价方式为与建设单位结算价费率下浮的计价方式,工程量为暂定量,结算时工程量按总包合同约定的计算规则调整,但不得超过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量;合同单价不变,单价为包含所有完成合同内容的一切费用,结算时不因市场和政策变化等因素而调整。乙方完成其合同内容所需含主材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已包含在相应的合同单价内,超耗、浪费或丢失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采用浮动价:*****。

6)、甲方有权取消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任意一项工作,该项不再由乙方施工时,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5、相关约定:

5.1 综合承包单价在合同期内不予调整,乙方确认已仔细查看每个报价分项

内容及计算规则;如乙方中途停工或要求提高单价,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且乙方必须三天内无条件退场。退场后按甲方确认的乙方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结算,另30%作为后续进场施工分包的补偿及甲方经济和信誉损失的赔偿。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甲方不予退还,乙方无异议。

5.2 本工程若发生设计变更、签证,分包合同价款表范围内的项目均按《专业工程分包合同价款表》表中单价执行,该表范围外的项目结算单价按:

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价的___%计算(乙方承担税金);

其他方式: 按照甲方与建设单位同等计算方式进行计算并入结算中。

5.3 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内容无需施工或未施工时,乙方不得计收该部分价款。

5.4 甲方有权取消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任意一项工作,该项不再由乙方施工时,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5.5 其他: 无。

6、乙方在签订合同前3日内必须向甲方交纳274,350元(合同价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乙方未按时缴纳履约保证金,甲方则在第一次支付乙方工程款时扣留乙方应交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并承担合同价1%的违约金;履约保证金在工程验收合格后且双方办理完本分包结算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第四条 合同单价内容

分包合同单价除按第三条相关约定外,具体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1、施工项目的机械费(除塔吊、施工电梯以外的所有机械费用等)和二级电箱后所需的电箱、电缆、电线,以及施工机具费、手提电动工具等费用;

2、自购材料检测费用(若因自购材料材质不合格造成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垃圾自行清理到项目指定的堆放地点所产生的费用;

4、施工期间的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和清洁等措施费用已经计入分部分项的固定综合单价中,乙方必须足额投入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否则乙方须承担实际发生费用额两倍的违约金及因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5、设计变更工程量按本合同约定计算;

6、施工过程中因气候变化、设备故障、停电停水及其它原因等影响所发生的停工、窝工,乙方已经在中标单价中考虑,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7、本合同中综合单价在合同期内不予调整,乙方确认已仔细查看每个报价分项内容及计算规则;如乙方中途停工要求提高单价,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且乙方必须三天内无条件退场。退场后按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结算，30%作为后续进场施工单位进场的补偿及对甲方经济和信誉损失的赔偿。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甲方不予退还；

8、其他约定：

8.1乙方所有进入施工现场工人服装必须统一，服装颜色及款式由甲方提供，制作及购买服装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8.2其他：无。

第五条 付款办法及结算方式

1、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1.1 本工程无预付款。

1.2 进度及结算款支付：

乙方须于每月25日前上报当月（1日~25日）实际验收合格工程量，当乙方完成的产值经甲方与建设单位确认累计达到2000万元后，甲方于次月30日前支付经建设单位与乙方确认的该分包工程第一个月完成合格量产值*（1-中标下浮率）后的80%作为第一次进度款，于后一个月30日前支付经建设单位与乙方确认的该分包工程第二个月完成合格量产值*（1-中标下浮率）后的80%作为第二次进度款，以此类推。本分包工程完工并整体验收合格后付至经建设单位与乙方确认的累计完成合格量产值*（1-中标下浮率）后的85%，该专业分包工程与甲方和建设单位确定结算金额后付至该专业分包工程结算价*（1-中标下浮率）后的90%，总包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该专业分包工程结算价*（1-中标下浮率）后的97%，剩余3%作为工程质量缺陷责任保修金，保修金在保修期满后并经建设单位签字确认后14天内付清（保修期内所有涉及质量等问题均由乙方承担并处理，如乙方接到甲方通知之时起24小时内不派人到场进行检查、确认和维修，则由甲方可以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检查、确认和维修，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及甲方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且无须经乙方同意甲方将直接从乙方保修金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若乙方的保修金不足以支付所产生的费用，甲方将保留对乙方追索和诉讼的权利）。

其他约定：

农民工工资支付按照《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办法(2022版)》以及2020年7月6日深圳华西劳务《关于规范劳务工人工资发放相关事宜的通知》执行，

或双方另行协商。

其他支付方式：无。

1.3 各种奖罚资料由甲方项目部及甲方公司各相关职能部门提供，经甲方主管领导审批后，交甲方成本部结算。

1.4 乙方须书面授权委托一名专职财务人员负责办理本专业工程分包合同税务登记、财务收款手续（包括提供月结明细表、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开具及提供工程分包增值税专用发票、完税证明、财务收款收据等）、财务对账、财务决算等工作。

1.5 乙方须在签订合同时提供收款银行帐号，甲方将除委托代发乙方劳务（农民）工工资外的其它工程款直接汇入此银行帐号。其进度款的计算方式为：每期进度款按以上条款计算后扣除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甲方给予的相关罚款或加上相关奖金。

账户户名：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须与乙方单位名称一致）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账号：38930188000222068

除委托代发乙方劳务（农民）工工资外，甲方不接受其它款项委托付款。

2、本合同发票要求：

2.1 增值税专用发票（含发票联及抵扣联）

甲方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税 号：9144 0300 1921 9518XW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开户账号：7705 5794 6095

单位电话：0755-83541841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座11层。

另：在发票“备注栏”请注明：

工程名称：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

2.2 增值税普通发票

3、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按照本工程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的相关规定，自行到本工程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分包税务登记。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款增值税专用发票（含发票联及抵扣联）原件及加盖乙方公章的完税凭证复印件，乙方所提供的发票必须为真实、有效并符合国家税务部门规定和需方财务管理规定要求的发票，所提供发票的注册使用单位必须与合同签订单位相符，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承担违约责任及发票票面金额10%-30%的违约金，在乙方工程款予以扣除，乙方拒绝或逾期更换发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或延付后续款项；乙方还应协助甲方办理税务征收手续，若税务局有新的征管办法，按税务局规定办理。

4、若乙方不按要求提供上述相关税务发票及资料，则该期工程款视为未结算且不作为当期工程款处理，甲方不支付相应款项，乙方须自行承担因延迟纳税和误缴税款等造成的一切责任，若因此给甲方造成增值税不能抵扣和工期延误及其他损失的，乙方须按所造成损失的双倍金额向甲方做出赔偿。

5、工程结算：在分包工程整体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报送工程结算书（包括竣工档案资料），甲方在90个工作日内复审完毕。

第六条 工期要求

1、以甲方确定的具体工期为准（包括周计划、月计划和节点工期），乙方必须紧密配合施工，乙方每延误1天工期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任何因甲方及建设单位原因造成的停工、工期延误，乙方可得到工期顺延的索赔（必须办理完善的资料和确认手续，否则甲方将不予认可），但是在得到工期延期索赔，乙方不得因此再进行费用索赔。

2、若乙方无法满足甲方的进度要求，甲方有权分割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作量另行安排其他施工队伍进行施工，若乙方连续两次或累计四次出现因工程进度完成计划指标低于80%情况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甲方仅根据本合同约定的单价和甲方现场签字确认的乙方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进行结算，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退场指令后3天内完成退场，乙方对此无异议，同时乙方须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按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有关单位对甲方的各项罚款或违约金均由乙方承担。

4、工期违约约定：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1天工期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且乙方须赔偿因此造成甲方的所有损失。任何因甲方及建设单

位原因造成的停工、工期延误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属下列情况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可给予工期顺延，但甲方并不承担乙方该期间的产生的各项费用：

- (1) 为了工程的合理施工或为了工程或部分工程的安全，而必须暂停；
- (2) 其它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

第七条 工程质量

1、工程质量标准：无质量事故，确保工程质量一次性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目标：必须确保达到佛山市（广东省）优质工程。

其他约定：无。

2、质量约定

2.1 验收标准：依照甲方提供的本专业工程有效的施工图纸、技术标准及说明、技术核定单、设计修改单、施工联系单，《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国家及工程所在地地方颁发的各相关质量验收规范、优质工程的验收标准、《中国华西建筑工程施工工艺标准》和其它技术规定中的有关质量要求，以及甲方项目《质量管理办法》、《工程质量管理处罚条例》和样板间施工标准共同执行。

□2.2 实测标准：以甲方项目部、甲方分公司、甲方本部和地方政府建设工程监管部门的每次检查数据为实测依据，项目检查占50%，甲方分公司月检占30%，甲方本部和政府检查各占10%（检查单位缺项时按项目、公司算术平均数作为该月的检查结果）。

单项质量控制要求及奖罚制度：90<评分≤95分，不奖不罚；评分>95分，每增加1分，奖对应合同单价0.5%；85≤评分<90分，每降低1分，罚对应合同单价0.5%；评分<85分，每降低1分，罚对应合同单价1.0%。

3、乙方每完成一道工序或在移交工作面前，均需提前一天书面通知甲方项目部，由甲方项目部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

4、乙方除了承担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责任外，还须承担因此产生的连带责任。

5、工程竣工并进入工程质量保修期后，如因乙方承包的专业工程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时起24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检查、确认和维修，并承担其维修费用；如乙方未能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时起24小时内到场检查、确认和维修，则由甲方另行组织维修单位进行维修，所发生的维修费用由甲方直

接在乙方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6、工程质量违约约定：无。

7、其他：无。

第八条 安全文明施工

1、乙方的安全文明施工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安全文明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办法等相关规定，且须根据本专业工程的特点、规模和工期要求，配置足够数量的安全管理人员，做到安全无事故；乙方必须达到文明工地标准。

2、乙方的施工必须符合安全文明工地标准要求，若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不符合安全文明标准或标准降低，甲方有权另行安排施工人员维护现场安全文明，由此增加的费用按照1元/建筑平米/次对乙方进行违约处罚，罚款由甲方直接从乙方的工程款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3、乙方进场的全部管理及施工人员，在开始作业前，必须参加甲方组织的三级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同时乙方必须自行组织学习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办法，以及甲方施工现场管理制度，并经考核合格后才能上岗施工，且乙方须按照安全管理规定做好相关的记录（包括文字、表格、照片、影像等）和人员签字工作，并将相关资料留存备查。

4、乙方需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文明施工违法、违规、违约的责任和处罚金，包括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监理、建设单位、政府监管部门对甲方的处罚。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对甲方的罚金均由甲方直接从乙方当月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5、在签订专业施工合同的同时，与甲方签订《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保障农民工（劳务工）工资支付协议》。

6、其它安全文明施工处罚违约约定：无。

7、其他：无。

第九条 环境管理

1、在本专业工程施工前，乙方在提交给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中须有独立的“环境管理”章节；成立以技术负责人为首的施工现场环境领导小组，设专（兼）职环保员一人，负责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和处理日常管理工作，接受甲方、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对环境管理的检查（包括奖罚），整改施工

及管理中的隐患，承担环境管理的责任和损失。

2、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的要求，乙方必须建立有效的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和自我保证体系，制定相应的环境保护责任制（包括组织机构、主要职责等）和环境保护措施（包括防大气污染措施、防噪声污染措施、防水污染措施等），并保持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工作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3、执行甲方环境安全方针和国家及地方相关的法律法规，负责对环境保护体系的实施进行连续监控。

4、乙方须对本专业工程的施工环境因素、重大环境因素的识别、危险源、重大安全风险的识别与评定，建立环境因素台帐、重大环境因素清单，危险源台帐和重大安全全员风险清单及控制计划。

5、根据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和要求，建立健全项目各级人员环境职责分工，明确各级人员的责任；建立本专业工程的项目环境保证管理方案、作业指导书、应急响应预案及安全技术交底。

7、在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指导下，乙方须对自有管理人员和工人进行三级安全教育，进行环境、安全交底，进行分包环境保证管理的考核和评定，并做好相关记录、签字和资料的归档工作。

8、乙方须按要求配备足够的工程项目施工管理过程的环境保证资源、生产进度、成本的管理、项目环境，保证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运行和管理。

9、乙方应按照甲方环境保护作业指导书规定和要求，每月对环境管理体系的运行进行自检和内部沟通，做好自检记录，并对存在问题或隐患制定纠正措施和对措施的实施进行跟踪验证，将资料报送甲方归档。

10、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环境保护责任（包括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甲方的不良记录）和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监理和业主罚款、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罚款）和间接损失（包括导致的第三方损失、索赔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11、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罚款，甲方均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对此乙方无异议。

第十条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1、在本专业工程施工前，乙方在提交给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中须有独

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章节；建立健全施工现场职业健康管理机构，配备专职或者兼职职业健康管理人员，确立以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为本专业承包施工职业健康安全的第一责任人，接受甲方、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检查（包括奖罚），整改施工及管理过程中存在职业健康安全隐患，承担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责任和损失。

2、按照职业安全健康方针和“管生产的同时必须管安全”的原则，乙方应建立以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为首的现场各级管理人员和各岗位生产工人在职业安全健康管理方面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实现安全生产的“五同时”。

3、乙方的施工及管理须符合甲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和要求，并按规定对所有管理人员和工人在进场前进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交底，每一位进场人员均需在交底书上签字，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

4、乙方须按照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职业安全健康措施计划，并按计划采取相应的措施，对现场的所有管理人员和工人加强劳动保护，改善劳动条件及工作环境，防止伤亡事故、预防职业病和职业中毒事件发生等，保障管理人员和工人的安全和健康。

5、按计划开展职业健康安全教育，包括乙方本项目所有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其他人员的职业安全健康教育和经常性职业安全健康教育，以保障实现安全文明施工，提高管理人员和工人的安全意识及安全素质、防止产生不安全行为、减少并杜绝人为失误等导致安全事故的发生。

6、对于特种作业人员，包括如电工作业、金属焊接切割作业、起重机械(含电梯)作业、登高架设作业、压力容器操作、制冷作业等特种作业人员在上岗作业前，乙方须对不同岗位不用工种的作业人员在上岗前进行专门的安全技术培训，并获得由国家认可的《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后方可上岗；其他人员按规定持相应的岗位证书上岗，不得无证上岗。对无证上岗者，甲方将按规定对乙方进行违约罚款，罚款将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7、乙方必须按规定给每一位进场人员根据不同岗位配发不同的安全防护安全保护用品，并按规定正确佩戴；对在施工现场不按规定佩戴或佩戴不正确的人员，甲方将按规定对乙方进行违约罚款，罚款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8、乙方须依照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并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对施工过程中管理人员及工人的思想及管理问题、安全隐患、问题及隐患整改和事故处理情况进行检查，通过检查发现施工及管理过程中存在的危险

因素，并对存在的危险因素及时整改，清除隐患，并将整改的记录及时报送甲方以予确认。乙方必须做到事前有计划，过程及检查有记录，事后可追溯，防止事故的再次发生。

9、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职业健康安全责任（包括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甲方的不良记录）和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监理和业主罚款、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罚款）和间接损失（包括导致的第三方损失、索赔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10、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罚款，甲方均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对此乙方无异议。

第十一条 各方责任

1、甲方责任：履行施工管理职责，负责协调乙方工作，指派专人作为甲方代表协调处理现场事务。现场代表：张兆光，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8620025420。

1.1 负责提供本专业工程及相关施工图纸，监督、检查乙方施工进度、质量及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管理；

1.2 负责审核乙方的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施工方案；

1.3 负责检查乙方施工进度、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协调解决有关协作配合问题；

1.4 负责向建设单位催收工程款，审核乙方月完成量报表，变更增减工程，工程核定单和付款申请等；

1.5 提供施工用水用电的管线接驳点，乙方用水用电的管线及电箱由乙方自理；

1.6 签收乙方产品供货证明、工程验收资料和工程归档资料，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1.7 乙方所施工的成品，经抽检连续三次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损失由乙方承担；

1.8 负责对乙方进场人员进行入场“三级”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以及遵纪守法、消防、社会治安、企业内部管理制度等方面教育。

2、乙方责任：乙方指派朱波清为施工现场负责人，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5112466743，全权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权利、责任和义务，全面负责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施工质量、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等全部管理工作。

2.1 人员配备：乙方必须配备以下四个关键岗位人员

项目经理：朱波清，二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号：粤 2442022202221624，
安考 B 证号：粤建安 B(2023)0003294；

技术负责人：王文伟，专业技术职务：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任职资格
证号：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2014 号；

专职安全员：陈茜，安考 C 证号：粤建安 C3(2017)0015297。

专职质量员：邱瑞草，质量员岗位证书号：SQX20224400084。

乙方除提供上述关键岗位人员和证件资料复印件（盖公章）外，还须提供人员
身份证、劳动合同、工资发放证明复印件（盖公章）和社保证明原件。

乙方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住建部工程质量专项治理要求及其他相关规定
配备足够的施工管理人员，其中持证专职安全员不少于 1 人。

2.2 乙方须在进场前 3 天内向甲方项目部报送进场人员花名册（花名册应包
括人员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职务或工种、家庭住址、贴一寸正面免
冠彩色相片、本人亲笔签名）和企业证照、人员证件复印件资料（盖分包单位公
章）一式三份；并按照甲方项目经理部相关的管理制度办理好相关的进场手续；
若乙方人员更换或退场，乙方须办理好相关的更换或退场手续后方可退场。

2.3 乙方进场人员必须持有地方政府规定的外出务工的合法证件和有效“身
份证”、“务工证”、“上岗证”、“平安卡”和特殊工种操作证等证明文件或
资料原件，并在工程所在地办理“居住证”或“临时户口”，其办证所需费用由
乙方自理。同时乙方还必须在甲方办理施工现场“出入卡”，人员变动时必须及
时向甲方项目经理部负责人书面报告，并办理相关的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出
入卡”。若因乙方不合法用工对甲方造成损失，乙方须承担因此对甲方造成的损
失费用。

2.4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进度计划安排人员、机具进场，若因乙方原因延
误，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否则甲方有权另行组织人员、机具进场，其增
加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进场使用的甲方材料需按实计取，乙方任何时候不得私
自使用甲方现场材料，一经发现，乙方除承担材料费用并向甲方支付 1000 元/
次的违约金。

2.5 乙方对自己所进场的材料和机具必须组织足够人员加强管理和看护，所
发生的丢失或损耗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不得随意在原有的土建结构上打凿，
破坏原有的结构，并且有责任保护好土建工程成品、半成品和原材料等；若确需
在原土建结构上非加固位置打凿，或涉及到需要临时拆除安全防护设施的，乙方

须提前7天书面向甲方项目部申请,编制专项方案,经甲方审核报监理和建设单位审批确认盖章签字后,在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三方共同监督下依照批准的专项方案实施施工,并在实施完成迅速予以恢复,现场四方验收签字确认。若乙方未经许可擅自打凿,破坏主体或维护结构、成品,或拆除安全维护设施,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责任、损失和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2.6 若乙方使用未经建设单位同意的材料或使用不合格的材料,除要求返工重新施工外,并向甲方支付50000元/次的违约金,且乙方须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费用;违约金甲方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2.7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资料收集、整理、归档等须符合甲方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若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外审不合格,乙方须向甲方支付10000元/项.次的违约金。

2.8 保险

2.8.1 乙方必须为自有进场人员办理平安卡及在社保局办理社会保险、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除此之外乙方还必须为施工场地内乙方自有人员办理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及第三责任险,以及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保险,办理保险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8.2 乙方自行购买商业保险,乙方人员在本项目发生的或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同时乙方还须赔偿因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

乙方如果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责。

2.9 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现场的所有规章制度,并接受甲方项目部的安全教育和培训和管理,负责做好现场施工人员安全、文明施工的工作;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责任概由乙方全部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10 与甲方密切配合,按甲方安排的工程进度计划,确保工期进度;若乙方在施工质量和进度达不到甲方要求时,或其自身内部管理混乱,无法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2.11 委派工程负责人负责现场调度,监督工程施工的进行,按照甲方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总进度计划编制专业工程施工专项方案和工期节点计划,并报甲方审批。

2.12 乙方必须配合甲方项目部完成竣工档案资料的编制和完善工作,并按照要求提供竣工资料和图纸等竣工文件一式四套(其中含原件资料一套)和电子

版一套。如乙方不按要求提供竣工归档资料，则甲方有权在结算款中处以乙方分包结算总价 5% 的违约金。

2.13 文明施工要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每天将自己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包括竣工后的清洁、垃圾清理）负责清理装袋并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垃圾堆放点，保持现场整洁，做到工完场清；若因乙方未及时清理垃圾至甲方指定堆放地点给甲方造成违约罚款损失的，乙方需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乙方进场的材料、机具等须按甲方要求及时堆放整齐，不能达到要求的，除需要整改到符合要求外，甲方每发现一次将对乙方处以 3000 元的违约金，违约金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2.14 乙方必须按照《中国华西工程质量专项治理两年行动方案》的规定和要求向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提供与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相应的企业资质文件和四个关键岗位人员证件资料（其他人员应提供《劳动用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属特种作业人员还需提供《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甲方将解除与乙方签订的合同。

乙方不得将本专业工程再分包，如一旦甲方发现乙方再分包，乙方必须立即停止施工，且乙方须在接到甲方要求其退场通知之日起三天内无条件退场。乙方退场后，甲方按乙方已经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 70% 结算，另 30% 作为乙方违约对甲方的赔偿。

2.15 如因乙方原因对甲方名誉和经济造成不良影响和损失的，乙方须负责承担甲方因此而产生的直接和间接损失，以及相关的费用。

2.16 在整体工程尚未竣工验收前，乙方应安排足够的施工人员在现场保护好自己已施工好的成品，在此期间所发生的损坏、修补、维护等费用和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和承担。

2.17 在收到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中标通知书 7 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报送本专业分包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施工方案壹式叁份，经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审核批准后执行。

2.18 如有设计修改调整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材料及做法，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办理与建设单位的签证等相关商务手续。

2.19 乙方在签订本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前已清楚且充分了解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的具体情况，以及甲方和建设单位签订的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全部条款和工程款支付约定，并承诺在施工期间，妥善处理好劳资关系，不发生劳资纠纷；若发生劳资纠纷，乙方必须采取积极措施解决好现场人员的生产和生活问题，不

得发生聚众闹事,妨碍他人或公共交通或破坏公共交通设施和影响工程正常施工等过激行为;若发生此类行为,甲方将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文件规定将肇事者移送当地或甲方法人代表单位注册所在地司法或公安部门依法办理,同时乙方必须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和一切损失。

2.20 如果尚未到工程款约定的支付期限,因乙方原因需要由甲方提前支付部分工程款来解决乙方工人工资问题的,每次甲方向乙方支付多少工程款,则甲方向乙方收取相同数额的违约金,但违约金不能免除乙方因闹事而造成对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直接和间接损失的赔偿责任。

2.21 乙方必须按照政府相关规定自行进行本专业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备案,并完善相关的备案手续。

2.22 乙方必须一次性通过分部验收,如果不能一次性通过分部验收而造成建设单位对甲方的罚款等处罚全部由乙方承担。

2.23 乙方承诺本分包工程单价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第4款《专业工程分包合同价款表》执行,并承诺在合同实施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关于合同单价调整的要求。乙方如若违反此承诺,甲方可直接要求乙方退场,由此造成的对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24 甲方生活区的管理规定:如有违反以下规定者,甲方将视情况给予违规者1000-5000元/次的违约金。

2.24.1 因本专业工程的分包施工,甲方分配给乙方的临时宿舍,每间宿舍乙方的员工入住人数必须按甲方项目部额定的人数(每人每床位)入住,配工具箱房一间。若乙方需额外增加宿舍数量,则增加的床位数=宿舍数量×每间宿舍额定的床位数,额外床位费用由乙方自理(工人床位元/张·月;小房间元/间·月)。当上述情况未发生时,板房的租赁费用由甲方承担。

2.24.2 乙方及其人员必须按分配的房间和额定人员数量住宿,未经项目部的同意不得变动。各房间应列出所住宿的人员名单并贴在门口左边的室内墙上,以便检查。

2.24.3 乙方不得私自乱接电线、电扇等,允许的电线应沿指定的部位明拉。不得使用电炉、电饭煲等热源电器,不得使用微风扇以外的电扇。如乙方宿舍出现上述情况,每出现一次罚款500元。

2.24.4 乙方人员若有需要吸烟者,吸烟者必须在指定的吸烟区吸烟,烟头必须掐灭后放在烟缸内,不得乱扔。

2.24.5 乙方人员剩菜、剩饭、垃圾和生活污水等应倾倒在指定的分类剩饭、

剩菜、垃圾桶和生活污水池内，严禁向其他部位倾倒，保持环境卫生整洁。若有违反者，甲方将对违者处以 500 元/次/人的罚款。

2.24.6 乙方人员住宿的各个房间中，每一个房间每天均应排出卫生值日，轮流（班组指定也可以）打扫房间、整理房间物品，随时保持房间干净、整洁。同时，乙方每天须安排一个专人负责生活区的卫生清洁工作，否则甲方按照 2000 元/月的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2.24.7 乙方人员买饭、打开水时须自觉排队，严禁插队，违规者处以 200 元/次/人的罚款。

2.24.8 除星期日外，禁止乙方人员探亲人员入内。探亲时段内，探亲人员入内必须登记，且在晚上 10:00 以前离开，严禁留宿。若乙方人员违反这一规定，甲方将对乙方处以 1000 元/次/人的罚款，罚款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2.24.9 乙方人员之间应加强沟通，严禁打架、斗殴现象发生。若乙方一旦发生打架、斗殴事件，无论对错，首先处罚乙方 3000 元/次的罚款，罚款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2.25 乙方必须按时发放工人工资，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若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不足以发放劳务工人工资，不足部份由乙方自行筹集。如因此发生工人聚众讨薪或其他影响本工程、甲方名誉的行为，每出现一次，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甲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立即合同，且乙方必须三天内无条件退场。退场后按已经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 70% 结算，另 30% 作为对接替其施工的后续施工队伍进场施工的补偿或对甲方经济、信誉等方面损失的赔偿。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甲方不予退还，乙方对此无异议。

2.26 乙方必须遵纪守法、节能降耗、文明施工、持续改进。

2.27 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与甲方签订《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协议》。

2.28 其他：无。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除本合同明确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外，凡因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乙方均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

2、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可自解除事项发生之日起向乙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合同自通知到达乙方时解除。

第十三条 工程质量保修

1、质量保修期：

1.1 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涉及本分包项目的保修期作为乙方分包施工项目的保修期。保修期限从总包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确认之日起计算到保修期满之日止。

1.2 本分包工程保修期为 年。保修起算日期为 。

2、质量保修金：本分包工程质量保修金按分包结算价的 3% 计算。

3、保修金的返还方式：保修金在保修期满后并经建设单位签字确认后 14 天内付清（无息返还）。

4、保修内容：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涉及本分包项目的保修内容作为乙方分包施工项目的保修内容。

5、保修责任：在保修期内，属乙方分包项目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并承担全部费用。

5.1 维修务必及时，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或电话通知后 24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否则甲方按排另外的人员维修，其维修费由甲方在乙方保修款内扣除，乙方不得有异议。

5.2 若因用户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等其它原因造成的损坏，乙方可按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5.3 保修期满后，乙方对产品实行终身维修服务，维修费用由乙方与建设单位另行协商。

第十四条 其他

1、保险：

1.1 本工程工伤保险已由甲方统一购买，项目部按乙方员工进退场间计取工伤保险费用，每人每月按 45 元计，每月在当期工程款中扣除，安责险部分则按照合同金额占施工总承包合同的百分比进行分摊，乙方无异议。

1.2 乙方要坚持“安全至上、生命至上”的用工原则，杜绝高龄用工（男性超过 60 周岁、女性超过 55 周岁）。乙方派至本项目的劳务人员必须向甲方提供劳务人员《入职体检报告》，特殊工种人员应确保每年体检一次，费用由乙方自行全部承担。

1.3 如出现因基础性疾病导致的非生产性伤亡事件，由乙方自行处理，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4 现场如出现因乙方管理原因发生的伤亡事故，由乙方自行处理，乙方承担全部费用。

1.5 现场如出现因病、因工等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处理。是否属于生产性责任事故，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判断决定，乙方需尊重甲方意见并执行。

1.6 乙方人员凡未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合同及未经甲方三级教育考核合格而擅自进入施工现场的，无论何种情况发生的工伤事故均与甲方无关，所有经济、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1.7 本项目已统一购买工伤保险及安责险，发生事故时，社保及工伤保险赔付的金额全部归属发生事故当事人，若实际医疗费用超出保险公司赔付的金额，则超出部分按甲乙双方各承担 50%处理。

2、凡乙方采用有专利权的项目一定要注明，同时对专利要附专利权证书。如果是采用别人的专利必须附上授权委托，否则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3、本合同中未说明罚款或违约金来源的均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如履约保证金金额不足，乙方须现金缴纳。若乙方未按要求缴纳相应罚款或违约金，甲方将暂停支付工程款。

4、招（议）标文件为本合同附件，招（议）标文件中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招（议）文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时，以本合同文件规定为准。

5、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解决。

6、若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先行协商；若协商不成，则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7、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项目保修期满结清保修金后自行终止。

8、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肆分，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善建者·华西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2019年12月20日

- 附件: 1、《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2、《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协议》;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3-5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洲韩	项目负责人	张兆光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龙绍章
专业承(分)包单位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昌火	项目负责人	朱浪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文伟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工程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2	吊顶工程	9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3	饰面板工程	6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4	饰面砖工程	5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5	涂饰工程	4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6	幕墙工程	61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7	门窗工程	18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薛浩波 同意验收		
8	细部工程	55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薛浩波 同意验收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8 分项数: 16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注册号: 4401978-013 至 2026年3月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良好		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专业承(分)包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4月21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4月21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4月21日 (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

验收日期: 2015年6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佛山怡亚通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				
工程地点	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办事处文华路与深宁路交汇处、文华路以西、深宁路以南	建筑面积	104633.21 平方米	工程造价	38569.65914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25/29/30/31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42023071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 6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6 月 13 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禅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3-024		
建设单位	佛山怡亚通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佛山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皓天建筑工程咨询(佛山)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晓槟
副组长	陈奇林、张兆光、薛浩波、宁珂
组员	关卫东、武雪增、陈淑华、卢杰、罗满元、施金成、何嘉怡、谷延周、姚瑞旭、郑邦胜、郑渊韩、陈金州、陈其杰、付文杰、刘梦欢、任婧、胡建升、洪鑑真、邹桂林、李宝坤、梁国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晓槟	关卫东、郑邦胜、郑渊韩、陈金州、何健雄、曾汉初、胡建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奇林	武雪增、郑炳礼、洪鑑真、邹桂林、黄继波、卢杰、付文杰、郑良谋、罗满元、游海明
工程质控资料	陈淑华	陈其杰、何嘉怡、林杰、刘梦欢、任婧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德强	佛山恒通资产创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德强
2	李林	"	工程师	工程师	李林
3	武国辉	恒通	讲师		武国辉
4	蔡少波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副教授	蔡少波
5	李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副教授	李
6		恒通有限公司			
7	罗德烈	楼宇监理	总监	工程师	罗德烈
8	杜杰	楼宇监理	总监		杜杰
9					
10	红水吃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2	红水吃
11	张晋东	科学监理	总监	工程师	张晋东
12	罗国彪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罗国彪
13	郭华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郭华
14	莫仲明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莫仲明
15	刘裕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刘裕
16	郭可杰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郭可杰
17	谢江	"	"	"	谢江
18	陈其杰	中国华西	资料员	资料员	陈其杰
19	王合斌	科学监理	专监	工程师	王合斌
20	何志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技术	助理工程师	何志
21	何志	中国华西	项目经理	工程师	何志
22	郑邦胜	中国华西	生产经理	工程师	郑邦胜
23	郑润伟	中国华西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郑润伟
24	吴兴洲	恒通	资料员		吴兴洲
25	森叔平	恒通	报建主管		森叔平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能严格按设计及施工质量规范要求施工，各分部、子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质保资料齐全、完整，安全和使用功能满足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工程竣工验收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宁轲

注册号: 3600716-AY002

有效期: 至 2027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薛浩波

注册号: 4401978-013

有效期: 至 2026 年 3 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 GD - E1 - 914 / 6 *



四、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1、拟投入的项目机构资源配置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朱波清	助理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2202 221624	建筑工程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文伟	高级工程师	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2 014号	建筑施工
3	建筑专业技术责任人	林蔚	工程师	建筑装饰工程师证	中级	川建厅 3845#	建筑装饰
4	电气专业技术责任人	欧新岑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GX22022039 655	电气系统及其自动化
5	项目安全主任	李晓燕	/	安全考核C3证	/	粤建安 C3(2019) 0027552	建筑装饰
6	质检负责人	李才有	工程师	质量员证	中级	2501030500 591661	给排水
7	造价负责人	邢改真	/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 [造]111444 00019213	建筑工程
8	专职安全员	周新兰	/	安全考核C3证	/	粤建安C3 (2021) 0150207	建筑装饰

9	材料员	赵晓婷	工程师	材料员证	中级	2501040000 738340	建筑装饰施工
10	施工员	邱瑞草	/	施工员证	/	0442210300 013000014	建筑工程
11	资料员	姚育振	/	资料员证	/	2601050000 016062	建筑装饰施工
12	劳资专管员	李海翠	/	劳务员证	/	0441811394 418001993	建筑装饰

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项目成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理（建造师）、项目技术负责人、各相关专业技术责任人（工程师）、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及其他人员，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提供项目经理在投标人企业连续缴纳 12 个月（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的前一个月倒推）社保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其他人员在投标人企业连续缴纳 6 个月（从本工程截标之日的前一个月起倒推）社保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2、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朱波清	性 别	女	年 龄	35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助理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8219901205 4361	手机号 码	15112466743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 限		4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220222162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国华西企 业有限公司	怡亚通新经济 供应链创新中 心项目 T4 栋室 内精装修、营销 中心、样板房等 工程专业分包	2743.5	2024.12.20- 2025.4.21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
19日-2026年07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朱波清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90-12-05



注册编号：粤2442022202221624

聘用企业：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10-30至2028-10-30）



朱波清

个人签名：朱波清

签名日期：2026.1.20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5年08月1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03294

姓名:朱波清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0年12月05日

企业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3月10日

有效期:2025年12月25日 至 2029年03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12月2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朱波清
身份证号：44098219901205436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8261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朱波清** 性别 **女**，**一九九〇** 年 **十二** 月 **五** 日生，于 **二〇一五** 年 **三** 月至 **二〇一八** 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魏明海

批准文号：**教发[2000]94号**

证书编号：**110785201805101969**

二〇一八 年 **一** 月 **十** 日

查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1.27-2037.11.27

姓名 **朱波清**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2**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
中路新城大厦西座501**



公民身份号码 **44098219901205436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波清

社保电脑号：625313212

身份证号码：44098219901205436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4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15745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15745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15745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15745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15745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15745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15745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1	15745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2	15745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3	15745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4	15745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5	15745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6	15745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0504.64	4943.36			4778.27	1749.86			437.53		208.0		116.0		10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eb7b649a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455 单位名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6年06月12日

3、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王文伟	性别	男	年龄	46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	学历	大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23197906080058		
手机号码	1354427512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1703001002014号		
参加工作时间	24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5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专业分包	2743.5	2024.12.20- 2025.4.21	已完	合格



王文伟 于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九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取证字第 1703001002014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文伟 性别男，一九七九年 六 月 八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月至二〇一六年 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建筑经济管理 专业 2.5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97201606100013

二〇一六年 一 月 十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文伟

社保电脑号：620433194

身份证号码：4405231979060800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4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7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8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9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0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1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2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1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2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3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4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5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6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10400.0	5200.0			4778.27	1749.86			437.53						13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eb7c140b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455 单位名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1、技术负责人业绩 1—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专业分包

合同编号：HBZ2009038-ZYFBHTDJ-202412-000075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
等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建设单位名称：佛山怡亚通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名称：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日期：2024.12.20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HBZ2009038-ZYFBHTDJ-202412-000075

甲方（总包单位）：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单位）：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由甲方承接的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按照中国华西商务手册系列文件相关规定，经善建云采平台以（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采购单一来源）招标方式，通过（集中招标自主招标）确定由乙方承包该项目中的专业工程施工，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条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乙方已充分了解本专业工程招标文件的实质内容及本专业工程施工要求后，双方就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事项充分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工程地点：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文华路以西、深宁路以南、世纪康城以东、雅居乐曼哈顿山以北，由深宁路、文华中路和雅居乐曼哈顿山围合的三角形区域。

3、工程概况及工程承包范围：

3.1 工程概况：项目占地面积为约 18692.86 m²，总建筑面积约 100000 m²，建筑总高度约 100 m；结构形式： / ；地上 / 层/栋。

3.2 承包范围：包括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的施工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要求的所有相关工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无。

4、材料或机械名称、产地、规格要求：满足设计要求及相关单位验收要求，手续齐全。

5、施工及技术要求

5.1 乙方须严格按本工程施工图及设计方案、国家、地方及行业技术规范标准及本合同的约定施工（以最严格的为准），不得随意更改。对其所作任何更改均

须由甲方及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书面同意或决定。

5.2 本工程必须由相应施工资质的专业施工队伍进行施工,严格遵守有关生产规定的施工技术要求,并精心施工。作业人员须持有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上岗证及其从事的相应作业所要求的技术证件(如有)。

5.3 施工前,乙方应进行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并编制工程施工组织设计。

5.4 未经向设计方、甲方及监理单位报审的材料及配件和设备均不得使用。乙方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为保证工程质量,对于各主要材料、设备乙方应提供样品经甲方书面确认并封样后方可继续进行上述程序。

5.5 检验报告为一年内有有效。特种行业另有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乙方须提供该行业主管部门生产许可证明文件和相关支持性文件。

5.6 双方确认并同意:无论双方约定采用何种标准及规范,乙方须同时确保本工程及其施工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规范要求。如在竣工验收前,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特别是强制性标准及规范要求)作出更为严格的要求时,乙方须确保本工程及其施工符合该标准及规范要求。

5.7 乙方应遵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应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施工现场的各种粉尘、废气、废弃物、噪声、震动等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和危害。

5.8 乙方由于违反经甲方批准的设计文件(含施工图及设计方案和对其所作变更)和规范的规定施工造成质量问题应由乙方负责,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5.9 乙方应严把质量关,凡因施工或材料、设备质量低劣、不合格或不符本合同约定引起的补强、返工、停工等所产生的费用和工期延误,均由乙方负责。

5.10 所有材料、设备应按本合同双方确认的样品、型号规格、产地、品牌数量及国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和本合同的约定验收。但如在验收后仍发现质量问题,乙方仍须承担质量责任及违约赔偿责任。一经发现冒牌假货,乙方承担双倍货款的违约金,并须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第二条 承包范围及方式

1、承包范围:总包工程中施工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要求的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记录、现场签证和招标人指定协议外增加项目等所有相关工程。

2、承包方式:包工、包料(所有材料,包含施工所需材料的装卸车、堆码场内二次及多次转运)、包工期、包质量、包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安全包

文明、包环境、包图纸深化设计、包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编制与组织通过专家评审、包通过竣工验收等本专业工程施工的全部工程内容和费用，且乙方必须履行甲方与建设单位所签订的《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中涉及本专业工程的相关条款约定。

第三条 分包价款及计价方式

1、合同价款计算公式：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造价为甲方与建设单位确认的该专业分包工程最终的结算价 $\times (1-7.49\%) \times (1-\text{中标下浮率 } 7\%) = 27435000$ 元(含税，含安全文明施工费)，大写人民币：贰仟柒佰肆拾叁万伍仟元。（注：甲方与建设单位确认的该专业分包工程结算方式详见第十三条总包合同摘要。例如：若与建设单位结算金额 3500 万，则我方与中标单位结算金额为 $3500 \text{ 万} \times (1-7.49\%) \times (1-\text{中标下浮率 } 7\%)$ ）

其中：增值税 2,265,275.23 元，税率为 9 %，不含税总价 25,169,724.77 元。（增值税税率，随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而调整）

2、本合同增值税税率为 9 %（已包含在乙方工程造价中，由乙方承担）。

3、计价方式：

3.1 该合同计价方式为与建设单位结算价费率下浮的计价方式，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构件的加工制作与现场安装的所有人工费(包括施工所需的人工费、劳务人员组织费、待工费、交通费、劳务人员各种劳动保护费保险费、劳务人员的各种福利费及相关人员的进退场费等。包含施工所需材料的装卸车、堆码及场内二次及多次人工转运)、材料费及辅料、机械费(除塔吊、施工电梯外所有机械和工具，如汽车式起重机等乙方所有措施机械费用)、施工措施费、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深化设计及配合、制作、加工、运输、装卸、吊装、安装(包括不限于现场拼接)、就位、校正、焊接、打磨、工完场清等内容，临时支撑等所有材料及施工措施费、材料检测费(包自检并出具检测报告，含自供辅材送检)、保险费成品保护、包维保、包垃圾清运、包与其他专业的配合、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包通过专项施工方案编制与专家评审、通过竣工验收的资料归档与备案、管理费、利润、规费、风险费等各项费用，维修并达到竣工交付使用要求、交付业主使用前的所有费用。超时工作、冬雨季施工费、劳保用品、保险费、工效补偿费和各种风险等，以及乙方组织施工队伍的进退场费用，工作面垃圾清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必要的各种证件费用，其他一切应由乙方负责的费用。由于招标人或建设单位设

计变更或签证，对材料进行修改，按本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执行。

结算价=结算工程量×合同包干单价+甲方确认的变更、签证增、减费；结算工程量不得超过甲方与建设单位的结算工程量。

□3.2 采用固定总价的计价方式：合同总价包干，工程量和综合单价除合同约定可调整外不作任何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施工措施费（组织、技术、工期、质量、安全、环境及文明施工）、包竣工资料归档、包工程质量缺陷责任维修、包劳务工工资发放、包项目承包工程量和价的风险、包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3.3 其他有关约定：乙方已承诺接受甲方延期支付进度款，延期支付的进度款总额为2000万元，即当乙方完成的产值经甲方与建设单位确认累计达到2000万元后，甲方才开始支付进度款。

4、合同价款见下表：

专业工程分包合同价款表

工程名称：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

序号	工程项目	暂定工程价款（万元）	报价下浮率	下浮后含税报价（万元）	税率
1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	2950	7%	2743.5	9%
2					
合计： 小写金额 <u>27435000.00 元</u> 大写金额 <u>贰仟柒佰肆拾叁万伍仟元整</u>					
注：1、上述承包单价为含税价，税率为9%，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2、包图纸深化设计及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施工方案编制					
3、包清单编制、预算编制、结算编制且与建设单位核对直至最终三方共同确认该分包工程结算金额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伙食费、差旅费等）					

注：□单价不含税；单价含税。

1)、以上数量为暂定，最终按甲方实际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进行结算且不得超过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的工程量。

2)、单价包含：包括不限于 T4 栋室内精装修、营销中心、样板房等工程构

件的加工制作与现场安装的所有人工费(包括施工所需的人工费、劳务人员组织费、待工费、交通费、劳务人员各种劳动保护费保险费、劳务人员的各种福利费及相关人员的进退场费等。包含施工所需材料的装卸车、堆码及场内二次及多次人工转运)、材料费及辅料、机械费(除塔吊、施工电梯外所有机械和工具,如汽车式起重机等乙方所有措施机械费用)、施工措施费、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深化设计、审图及配合、制作、加工、运输、装卸、吊装、安装(包括不限于现场拼接)、就位、校正、焊接、打磨、工完场清等内容,临时支撑等所有材料及施工措施费、材料检测费(包自检并出具检测报告,含自供辅材送检)、保险费成品保护、包维保、包垃圾清运、包与其他专业的配合、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包通过专项施工方案编制与专家评审、通过竣工验收的资料归档与备案、管理费、利润、规费、风险费等各项费用,维修并达到竣工交付使用要求、交付业主使用前的所有费用。超时工作、冬雨季施工费、劳保用品、保险费、工效补偿费和各种风险等,以及乙方组织施工队伍的进退场费用,工作面垃圾清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必要的各种证件费用,其他一切应由乙方负责的费用。由于招标人或建设单位设计变更或签证,对材料进行修改,按本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执行。

3)、以上综合单价含税,税率为9%,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4)、其他有关约定:乙方完成其合同内容所需含主材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已包含在相应的合同单价内,超耗、浪费或丢失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5)、计价依据:

采用结算价费率下浮:该合同计价方式为与建设单位结算价费率下浮的计价方式,工程量为暂定量,结算时工程量按总包合同约定的计算规则调整,但不得超过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量;合同单价不变,单价为包含所有完成合同内容的一切费用,结算时不因市场和政策变化等因素而调整。乙方完成其合同内容所需含主材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已包含在相应的合同单价内,超耗、浪费或丢失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采用浮动价:*****。

6)、甲方有权取消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任意一项工作,该项不再由乙方施工时,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5、相关约定:

5.1 综合承包单价在合同期内不予调整,乙方确认已仔细查看每个报价分项

内容及计算规则;如乙方中途停工或要求提高单价,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且乙方必须三天内无条件退场。退场后按甲方确认的乙方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结算,另30%作为后续进场施工分包的补偿及甲方经济和信誉损失的赔偿。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甲方不予退还,乙方无异议。

5.2 本工程若发生设计变更、签证,分包合同价款表范围内的项目均按《专业工程分包合同价款表》表中单价执行,该表范围外的项目结算单价按:

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价的___%计算(乙方承担税金);

其他方式: 按照甲方与建设单位同等计算方式进行计算并入结算中。

5.3 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内容无需施工或未施工时,乙方不得计收该部分价款。

5.4 甲方有权取消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任意一项工作,该项不再由乙方施工时,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5.5 其他: 无。

6、乙方在签订合同前3日内必须向甲方交纳274,350元(合同价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乙方未按时缴纳履约保证金,甲方则在第一次支付乙方工程款时扣留乙方应交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并承担合同价1%的违约金;履约保证金在工程验收合格后且双方办理完本分包结算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第四条 合同单价内容

分包合同单价除按第三条相关约定外,具体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1、施工项目的机械费(除塔吊、施工电梯以外的所有机械费用等)和二级电箱后所需的电箱、电缆、电线,以及施工机具费、手提电动工具等费用;

2、自购材料检测费用(若因自购材料材质不合格造成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垃圾自行清理到项目指定的堆放地点所产生的费用;

4、施工期间的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和清洁等措施费用已经计入分部分项的固定综合单价中,乙方必须足额投入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否则乙方须承担实际发生费用额两倍的违约金及因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5、设计变更工程量按本合同约定计算;

6、施工过程中因气候变化、设备故障、停电停水及其它原因等影响所发生的停工、窝工,乙方已经在中标单价中考虑,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7、本合同中综合单价在合同期内不予调整,乙方确认已仔细查看每个报价分项内容及计算规则;如乙方中途停工要求提高单价,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且乙方必须三天内无条件退场。退场后按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结算，30%作为后续进场施工单位进场的补偿及对甲方经济和信誉损失的赔偿。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甲方不予退还；

8、其他约定：

8.1乙方所有进入施工现场工人服装必须统一，服装颜色及款式由甲方提供，制作及购买服装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8.2其他：无。

第五条 付款办法及结算方式

1、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1.1 本工程无预付款。

1.2 进度及结算款支付：

乙方须于每月25日前上报当月（1日~25日）实际验收合格工程量，当乙方完成的产值经甲方与建设单位确认累计达到2000万元后，甲方于次月30日前支付经建设单位与乙方确认的该分包工程第一个月完成合格量产值*（1-中标下浮率）后的80%作为第一次进度款，于后一个月30日前支付经建设单位与乙方确认的该分包工程第二个月完成合格量产值*（1-中标下浮率）后的80%作为第二次进度款，以此类推。本分包工程完工并整体验收合格后付至经建设单位与乙方确认的累计完成合格量产值*（1-中标下浮率）后的85%，该专业分包工程与甲方和建设单位确定结算金额后付至该专业分包工程结算价*（1-中标下浮率）后的90%，总包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该专业分包工程结算价*（1-中标下浮率）后的97%，剩余3%作为工程质量缺陷责任保修金，保修金在保修期满后并经建设单位签字确认后14天内付清（保修期内所有涉及质量等问题均由乙方承担并处理，如乙方接到甲方通知之时起24小时内不派人到场进行检查、确认和维修，则由甲方可以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检查、确认和维修，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及甲方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且无须经乙方同意甲方将直接从乙方保修金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若乙方的保修金不足以支付所产生的费用，甲方将保留对乙方追索和诉讼的权利）。

其他约定：

农民工工资支付按照《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办法(2022版)》以及2020年7月6日深圳华西劳务《关于规范劳务工人工资发放相关事宜的通知》执行，

或双方另行协商。

其他支付方式：无。

1.3 各种奖罚资料由甲方项目部及甲方公司各相关职能部门提供，经甲方主管领导审批后，交甲方成本部结算。

1.4 乙方须书面授权委托一名专职财务人员负责办理本专业工程分包合同税务登记、财务收款手续（包括提供月结明细表、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开具及提供工程分包增值税专用发票、完税证明、财务收款收据等）、财务对账、财务决算等工作。

1.5 乙方须在签订合同时提供收款银行帐号，甲方将除委托代发乙方劳务（农民）工工资外的其它工程款直接汇入此银行帐号。其进度款的计算方式为：每期进度款按以上条款计算后扣除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甲方给予的相关罚款或加上相关奖金。

账户户名：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须与乙方单位名称一致）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账号：38930188000222068

除委托代发乙方劳务（农民）工工资外，甲方不接受其它款项委托付款。

2、本合同发票要求：

2.1 增值税专用发票（含发票联及抵扣联）

甲方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税 号：9144 0300 1921 9518XW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开户账号：7705 5794 6095

单位电话：0755-83541841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座11层。

另：在发票“备注栏”请注明：

工程名称：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

2.2 增值税普通发票

3、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按照本工程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的相关规定，自行到本工程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分包税务登记。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款增值税专用发票（含发票联及抵扣联）原件及加盖乙方公章的完税凭证复印件，乙方所提供的发票必须为真实、有效并符合国家税务部门规定和需方财务管理规定要求的发票，所提供发票的注册使用单位必须与合同签订单位相符，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承担违约责任及发票票面金额10%-30%的违约金，在乙方工程款予以扣除，乙方拒绝或逾期更换发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或延付后续款项；乙方还应协助甲方办理税务征收手续，若税务局有新的征管办法，按税务局规定办理。

4、若乙方不按要求提供上述相关税务发票及资料，则该期工程款视为未结算且不作为当期工程款处理，甲方不支付相应款项，乙方须自行承担因延迟纳税和误缴税款等造成的一切责任，若因此给甲方造成增值税不能抵扣和工期延误及其他损失的，乙方须按所造成损失的双倍金额向甲方做出赔偿。

5、工程结算：在分包工程整体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报送工程结算书（包括竣工档案资料），甲方在90个工作日内复审完毕。

第六条 工期要求

1、以甲方确定的具体工期为准（包括周计划、月计划和节点工期），乙方必须紧密配合施工，乙方每延误1天工期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任何因甲方及建设单位原因造成的停工、工期延误，乙方可得到工期顺延的索赔（必须办理完善的资料和确认手续，否则甲方将不予认可），但是在得到工期延期索赔，乙方不得因此再进行费用索赔。

2、若乙方无法满足甲方的进度要求，甲方有权分割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作量另行安排其他施工队伍进行施工，若乙方连续两次或累计四次出现因工程进度完成计划指标低于80%情况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甲方仅根据本合同约定的单价和甲方现场签字确认的乙方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进行结算，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退场指令后3天内完成退场，乙方对此无异议，同时乙方须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按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有关单位对甲方的各项罚款或违约金均由乙方承担。

4、工期违约约定：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1天工期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且乙方须赔偿因此造成甲方的所有损失。任何因甲方及建设单

位原因造成的停工、工期延误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属下列情况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可给予工期顺延，但甲方并不承担乙方该期间的产生的各项费用：

- (1) 为了工程的合理施工或为了工程或部分工程的安全，而必须暂停；
- (2) 其它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

第七条 工程质量

1、工程质量标准：无质量事故，确保工程质量一次性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目标：必须确保达到佛山市（广东省）优质工程。

其他约定：无。

2、质量约定

2.1 验收标准：依照甲方提供的本专业工程有效的施工图纸、技术标准及说明、技术核定单、设计修改单、施工联系单，《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国家及工程所在地地方颁发的各相关质量验收规范、优质工程的验收标准、《中国华西建筑工程施工工艺标准》和其它技术规定中的有关质量要求，以及甲方项目《质量管理办法》、《工程质量管理处罚条例》和样板间施工标准共同执行。

□2.2 实测标准：以甲方项目部、甲方分公司、甲方本部和地方政府建设工程监管部门的每次检查数据为实测依据，项目检查占50%，甲方分公司月检占30%，甲方本部和政府检查各占10%（检查单位缺项时按项目、公司算术平均数作为该月的检查结果）。

单项质量控制要求及奖罚制度：90<评分≤95分，不奖不罚；评分>95分，每增加1分，奖对应合同单价0.5%；85≤评分<90分，每降低1分，罚对应合同单价0.5%；评分<85分，每降低1分，罚对应合同单价1.0%。

3、乙方每完成一道工序或在移交工作面前，均需提前一天书面通知甲方项目部，由甲方项目部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

4、乙方除了承担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责任外，还须承担因此产生的连带责任。

5、工程竣工并进入工程质量保修期后，如因乙方承包的专业工程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时起24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检查、确认和维修，并承担其维修费用；如乙方未能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时起24小时内到场检查、确认和维修，则由甲方另行组织维修单位进行维修，所发生的维修费用由甲方直

接在乙方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6、工程质量违约约定：无。

7、其他：无。

第八条 安全文明施工

1、乙方的安全文明施工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安全文明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办法等相关规定，且须根据本专业工程的特点、规模和工期要求，配置足够数量的安全管理人员，做到安全无事故；乙方必须达到文明工地标准。

2、乙方的施工必须符合安全文明工地标准要求，若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不符合安全文明标准或标准降低，甲方有权另行安排施工人员维护现场安全文明，由此增加的费用按照1元/建筑平米/次对乙方进行违约处罚，罚款由甲方直接从乙方的工程款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3、乙方进场的全部管理及施工人员，在开始作业前，必须参加甲方组织的三级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同时乙方必须自行组织学习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办法，以及甲方施工现场管理制度，并经考核合格后才能上岗施工，且乙方须按照安全管理规定做好相关的记录（包括文字、表格、照片、影像等）和人员签字工作，并将相关资料留存备查。

4、乙方需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文明施工违法、违规、违约的责任和处罚金，包括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监理、建设单位、政府监管部门对甲方的处罚。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对甲方的罚金均由甲方直接从乙方当月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5、在签订专业施工合同的同时，与甲方签订《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保障农民工（劳务工）工资支付协议》。

6、其它安全文明施工处罚违约约定：无。

7、其他：无。

第九条 环境管理

1、在本专业工程施工前，乙方在提交给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中须有独立的“环境管理”章节；成立以技术负责人为首的施工现场环境领导小组，设专（兼）职环保员一人，负责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和处理日常管理工作，接受甲方、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对环境管理的检查（包括奖罚），整改施工

及管理中的隐患，承担环境管理的责任和损失。

2、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的要求，乙方必须建立有效的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和自我保证体系，制定相应的环境保护责任制（包括组织机构、主要职责等）和环境保护措施（包括防大气污染措施、防噪声污染措施、防水污染措施等），并保持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工作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3、执行甲方环境安全方针和国家及地方相关的法律法规，负责对环境保护体系的实施进行连续监控。

4、乙方须对本专业工程的施工环境因素、重大环境因素的识别、危险源、重大安全风险的识别与评定，建立环境因素台帐、重大环境因素清单，危险源台帐和重大安全全员风险清单及控制计划。

5、根据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和要求，建立健全项目各级人员环境职责分工，明确各级人员的责任；建立本专业工程的项目环境保证管理方案、作业指导书、应急响应预案及安全技术交底。

7、在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指导下，乙方须对自有管理人员和工人进行三级安全教育，进行环境、安全交底，进行分包环境保证管理的考核和评定，并做好相关记录、签字和资料的归档工作。

8、乙方须按要求配备足够的工程项目施工管理过程的环境保证资源、生产进度、成本的管理、项目环境，保证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运行和管理。

9、乙方应按照甲方环境保护作业指导书规定和要求，每月对环境管理体系的运行进行自检和内部沟通，做好自检记录，并对存在问题或隐患制定纠正措施和对措施的实施进行跟踪验证，将资料报送甲方归档。

10、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环境保护责任（包括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甲方的不良记录）和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监理和业主罚款、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罚款）和间接损失（包括导致的第三方损失、索赔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11、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罚款，甲方均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对此乙方无异议。

第十条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1、在本专业工程施工前，乙方在提交给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中须有独

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章节；建立健全施工现场职业健康管理机构，配备专职或者兼职职业健康管理人员，确立以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为本专业承包施工职业健康安全的第一责任人，接受甲方、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职业健康安全的检查（包括奖罚），整改施工及管理过程中存在职业健康安全隐患，承担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责任和损失。

2、按照职业安全健康方针和“管生产的同时必须管安全”的原则，乙方应建立以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为首的现场各级管理人员和各岗位生产工人在职业安全健康管理方面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实现安全生产的“五同时”。

3、乙方的施工及管理须符合甲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和要求，并按规定对所有管理人员和工人在进场前进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交底，每一位进场人员均需在交底书上签字，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

4、乙方须按照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职业安全健康措施计划，并按计划采取相应的措施，对现场的所有管理人员和工人加强劳动保护，改善劳动条件及工作环境，防止伤亡事故、预防职业病和职业中毒事件发生等，保障管理人员和工人的安全和健康。

5、按计划开展职业健康安全教育，包括乙方本项目所有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其他人员的职业安全健康教育和经常性职业安全健康教育，以保障实现安全文明施工，提高管理人员和工人的安全意识及安全素质、防止产生不安全行为、减少并杜绝人为失误等导致安全事故的发生。

6、对于特种作业人员，包括如电工作业、金属焊接切割作业、起重机械(含电梯)作业、登高架设作业、压力容器操作、制冷作业等特种作业人员在上岗作业前，乙方须对不同岗位不用工种的作业人员在上岗前进行专门的安全技术培训，并获得由国家认可的《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后方可上岗；其他人员按规定持相应的岗位证书上岗，不得无证上岗。对无证上岗者，甲方将按规定对乙方进行违约罚款，罚款将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7、乙方必须按规定给每一位进场人员根据不同岗位配发不同的安全防护安全保护用品，并按规定正确佩戴；对在施工现场不按规定佩戴或佩戴不正确的人员，甲方将按规定对乙方进行违约罚款，罚款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8、乙方须依照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并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对施工过程中管理人员及工人的思想及管理问题、安全隐患、问题及隐患整改和事故处理情况进行检查，通过检查发现施工及管理过程中存在的危险

因素，并对存在的危险因素及时整改，清除隐患，并将整改的记录及时报送甲方以予确认。乙方必须做到事前有计划，过程及检查有记录，事后可追溯，防止事故的再次发生。

9、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职业健康安全责任（包括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甲方的不良记录）和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监理和业主罚款、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罚款）和间接损失（包括导致的第三方损失、索赔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10、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罚款，甲方均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对此乙方无异议。

第十一条 各方责任

1、甲方责任：履行施工管理职责，负责协调乙方工作，指派专人作为甲方代表协调处理现场事务。现场代表：张兆光，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8620025420。

1.1 负责提供本专业工程及相关施工图纸，监督、检查乙方施工进度、质量及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管理；

1.2 负责审核乙方的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施工方案；

1.3 负责检查乙方施工进度、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协调解决有关协作配合问题；

1.4 负责向建设单位催收工程款，审核乙方月完成量报表，变更增减工程，工程核定单和付款申请等；

1.5 提供施工用水用电的管线接驳点，乙方用水用电的管线及电箱由乙方自理；

1.6 签收乙方产品供货证明、工程验收资料和工程归档资料，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1.7 乙方所施工的成品，经抽检连续三次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损失由乙方承担；

1.8 负责对乙方进场人员进行入场“三级”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以及遵纪守法、消防、社会治安、企业内部管理制度等方面教育。

2、乙方责任：乙方指派朱波清为施工现场负责人，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5112466743，全权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权利、责任和义务，全面负责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施工质量、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等全部管理工作。

2.1 人员配备：乙方必须配备以下四个关键岗位人员

项目经理：朱波清，二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号：粤 2442022202221624，
安考 B 证号：粤建安 B(2023)0003294；

技术负责人：王文伟，专业技术职务：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任职资格
证号：粤高职称字第 1703001002014 号；

专职安全员：陈茜，安考 C 证号：粤建安 C3(2017)0015297。

专职质量员：邱瑞草，质量员岗位证书号：SQX20224400084。

乙方除提供上述关键岗位人员和证件资料复印件（盖公章）外，还须提供人员
身份证、劳动合同、工资发放证明复印件（盖公章）和社保证明原件。

乙方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住建部工程质量专项治理要求及其他相关规定
配备足够的施工管理人员，其中持证专职安全员不少于 1 人。

2.2 乙方须在进场前 3 天内向甲方项目部报送进场人员花名册（花名册应包
括人员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职务或工种、家庭住址、贴一寸正面免
冠彩色相片、本人亲笔签名）和企业证照、人员证件复印件资料（盖分包单位公
章）一式三份；并按照甲方项目经理部相关的管理制度办理好相关的进场手续；
若乙方人员更换或退场，乙方须办理好相关的更换或退场手续后方可退场。

2.3 乙方进场人员必须持有地方政府规定的外出务工的合法证件和有效“身
份证”、“务工证”、“上岗证”、“平安卡”和特殊工种操作证等证明文件或
资料原件，并在工程所在地办理“居住证”或“临时户口”，其办证所需费用由
乙方自理。同时乙方还必须在甲方办理施工现场“出入卡”，人员变动时必须及
时向甲方项目经理部负责人书面报告，并办理相关的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出
入卡”。若因乙方不合法用工对甲方造成损失，乙方须承担因此对甲方造成的损
失费用。

2.4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进度计划安排人员、机具进场，若因乙方原因延
误，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否则甲方有权另行组织人员、机具进场，其增
加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进场使用的甲方材料需按实计取，乙方任何时候不得私
自使用甲方现场材料，一经发现，乙方除承担材料费用并向甲方支付 1000 元/
次的违约金。

2.5 乙方对自己所进场的材料和机具必须组织足够人员加强管理和看护，所
发生的丢失或损耗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不得随意在原有的土建结构上打凿，
破坏原有的结构，并且有责任保护好土建工程成品、半成品和原材料等；若确需
在原土建结构上非加固位置打凿，或涉及到需要临时拆除安全防护设施的，乙方

须提前7天书面向甲方项目部申请,编制专项方案,经甲方审核报监理和建设单位审批确认盖章签字后,在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三方共同监督下依照批准的专项方案实施施工,并在实施完成迅速予以恢复,现场四方验收签字确认。若乙方未经许可擅自打凿,破坏主体或维护结构、成品,或拆除安全维护设施,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责任、损失和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2.6 若乙方使用未经建设单位同意的材料或使用不合格的材料,除要求返工重新施工外,并向甲方支付50000元/次的违约金,且乙方须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费用;违约金甲方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2.7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资料收集、整理、归档等须符合甲方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若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外审不合格,乙方须向甲方支付10000元/项.次的违约金。

2.8 保险

2.8.1 乙方必须为自有进场人员办理平安卡及在社保局办理社会保险、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除此之外乙方还必须为施工场地内乙方自有人员办理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及第三责任险,以及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保险,办理保险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8.2 乙方自行购买商业保险,乙方人员在本项目发生的或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同时乙方还须赔偿因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

乙方如果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责。

2.9 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现场的所有规章制度,并接受甲方项目部的安全教育和培训和管理,负责做好现场施工人员安全、文明施工的工作;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责任概由乙方全部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10 与甲方密切配合,按甲方安排的工程进度计划,确保工期进度;若乙方在施工质量和进度达不到甲方要求时,或其自身内部管理混乱,无法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2.11 委派工程负责人负责现场调度,监督工程施工的进行,按照甲方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总进度计划编制专业工程施工专项方案和工期节点计划,并报甲方审批。

2.12 乙方必须配合甲方项目部完成竣工档案资料的编制和完善工作,并按照要求提供竣工资料和图纸等竣工文件一式四套(其中含原件资料一套)和电子

版一套。如乙方不按要求提供竣工归档资料，则甲方有权在结算款中处以乙方分包结算总价 5% 的违约金。

2.13 文明施工要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每天将自己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包括竣工后的清洁、垃圾清理）负责清理装袋并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垃圾堆放点，保持现场整洁，做到工完场清；若因乙方未及时清理垃圾至甲方指定堆放地点给甲方造成违约罚款损失的，乙方需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乙方进场的材料、机具等须按甲方要求及时堆放整齐，不能达到要求的，除需要整改到符合要求外，甲方每发现一次将对乙方处以 3000 元的违约金，违约金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2.14 乙方必须按照《中国华西工程质量专项治理两年行动方案》的规定和要求向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提供与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相应的企业资质文件和四个关键岗位人员证件资料（其他人员应提供《劳动用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属特种作业人员还需提供《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甲方将解除与乙方签订的合同。

乙方不得将本专业工程再分包，如一旦甲方发现乙方再分包，乙方必须立即停止施工，且乙方须在接到甲方要求其退场通知之日起三天内无条件退场。乙方退场后，甲方按乙方已经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 70% 结算，另 30% 作为乙方违约对甲方的赔偿。

2.15 如因乙方原因对甲方名誉和经济造成不良影响和损失的，乙方须负责承担甲方因此而产生的直接和间接损失，以及相关的费用。

2.16 在整体工程尚未竣工验收前，乙方应安排足够的施工人员在现场保护好自己已施工好的成品，在此期间所发生的损坏、修补、维护等费用和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和承担。

2.17 在收到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中标通知书 7 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报送本专业分包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施工方案壹式叁份，经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审核批准后执行。

2.18 如有设计修改调整与分包工程有关材料及做法，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办理与建设单位的签证等相关商务手续。

2.19 乙方在签订本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前已清楚且充分了解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的具体情况，以及甲方和建设单位签订的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全部条款和工程款支付约定，并承诺在施工期间，妥善处理好劳资关系，不发生劳资纠纷；若发生劳资纠纷，乙方必须采取积极措施解决好现场人员的生产和生活问题，不

得发生聚众闹事,妨碍他人或公共交通或破坏公共交通设施和影响工程正常施工等过激行为;若发生此类行为,甲方将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文件规定将肇事者移送当地或甲方法人代表单位注册所在地司法或公安部门依法办理,同时乙方必须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和一切损失。

2.20 如果尚未到工程款约定的支付期限,因乙方原因需要由甲方提前支付部分工程款来解决乙方工人工资问题的,每次甲方向乙方支付多少工程款,则甲方向乙方收取相同数额的违约金,但违约金不能免除乙方因闹事而造成对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直接和间接损失的赔偿责任。

2.21 乙方必须按照政府相关规定自行进行本专业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备案,并完善相关的备案手续。

2.22 乙方必须一次性通过分部验收,如果不能一次性通过分部验收而造成建设单位对甲方的罚款等处罚全部由乙方承担。

2.23 乙方承诺本分包工程单价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第4款《专业工程分包合同价款表》执行,并承诺在合同实施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关于合同单价调整的要求。乙方如若违反此承诺,甲方可直接要求乙方退场,由此造成的对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24 甲方生活区的管理规定:如有违反以下规定者,甲方将视情况给予违规者1000-5000元/次的违约金。

2.24.1 因本专业工程的分包施工,甲方分配给乙方的临时宿舍,每间宿舍乙方的员工入住人数必须按甲方项目部额定的人数(每人每床位)入住,配工具箱房一间。若乙方需额外增加宿舍数量,则增加的床位数=宿舍数量×每间宿舍额定的床位数,额外床位费用由乙方自理(工人床位元/张·月;小房间元/间·月)。当上述情况未发生时,板房的租赁费用由甲方承担。

2.24.2 乙方及其人员必须按分配的房间和额定人员数量住宿,未经项目部的同意不得变动。各房间应列出所住宿的人员名单并贴在门口左边的室内墙上,以便检查。

2.24.3 乙方不得私自乱接电线、电扇等,允许的电线应沿指定的部位明拉。不得使用电炉、电饭煲等热源电器,不得使用微风扇以外的电扇。如乙方宿舍出现上述情况,每出现一次罚款500元。

2.24.4 乙方人员若有需要吸烟者,吸烟者必须在指定的吸烟区吸烟,烟头必须掐灭后放在烟缸内,不得乱扔。

2.24.5 乙方人员剩菜、剩饭、垃圾和生活污水等应倾倒在指定的分类剩饭、

剩菜、垃圾桶和生活污水池内，严禁向其他部位倾倒，保持环境卫生整洁。若有违反者，甲方将对违者处以 500 元/次/人的罚款。

2.24.6 乙方人员住宿的各个房间中，每一个房间每天均应排出卫生值日，轮流（班组指定也可以）打扫房间、整理房间物品，随时保持房间干净、整洁。同时，乙方每天须安排一个专人负责生活区的卫生清洁工作，否则甲方按照 2000 元/月的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2.24.7 乙方人员买饭、打开水时须自觉排队，严禁插队，违规者处以 200 元/次/人的罚款。

2.24.8 除星期日外，禁止乙方人员探亲人员入内。探亲时段内，探亲人员入内必须登记，且在晚上 10:00 以前离开，严禁留宿。若乙方人员违反这一规定，甲方将对乙方处以 1000 元/次/人的罚款，罚款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2.24.9 乙方人员之间应加强沟通，严禁打架、斗殴现象发生。若乙方一旦发生打架、斗殴事件，无论对错，首先处罚乙方 3000 元/次的罚款，罚款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2.25 乙方必须按时发放工人工资，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若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不足以发放劳务工人工资，不足部份由乙方自行筹集。如因此发生工人聚众讨薪或其他影响本工程、甲方名誉的行为，每出现一次，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甲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立即合同，且乙方必须三天内无条件退场。退场后按已经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 70% 结算，另 30% 作为对接替其施工的后续施工队伍进场施工的补偿或对甲方经济、信誉等方面损失的赔偿。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甲方不予退还，乙方对此无异议。

2.26 乙方必须遵纪守法、节能降耗、文明施工、持续改进。

2.27 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与甲方签订《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协议》。

2.28 其他：无。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除本合同明确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外，凡因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乙方均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

2、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可自解除事项发生之日起向乙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合同自通知到达乙方时解除。

第十三条 工程质量保修

1、质量保修期：

1.1 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涉及本分包项目的保修期作为乙方分包施工项目的保修期。保修期限从总包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确认之日起计算到保修期满之日止。

1.2 本分包工程保修期为 年。保修起算日期为 。

2、质量保修金：本分包工程质量保修金按分包结算价的 3% 计算。

3、保修金的返还方式：保修金在保修期满后并经建设单位签字确认后 14 天内付清（无息返还）。

4、保修内容：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涉及本分包项目的保修内容作为乙方分包施工项目的保修内容。

5、保修责任：在保修期内，属乙方分包项目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并承担全部费用。

5.1 维修务必及时，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或电话通知后 24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否则甲方按排另外的人员维修，其维修费由甲方在乙方保修款内扣除，乙方不得有异议。

5.2 若因用户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等其它原因造成的损坏，乙方可按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5.3 保修期满后，乙方对产品实行终身维修服务，维修费用由乙方与建设单位另行协商。

第十四条 其他

1、保险：

1.1 本工程工伤保险已由甲方统一购买，项目部按乙方员工进退场间计取工伤保险费用，每人每月按 45 元计，每月在当期工程款中扣除，安责险部分则按照合同金额占施工总承包合同的百分比进行分摊，乙方无异议。

1.2 乙方要坚持“安全至上、生命至上”的用工原则，杜绝高龄用工（男性超过 60 周岁、女性超过 55 周岁）。乙方派至本项目的劳务人员必须向甲方提供劳务人员《入职体检报告》，特殊工种人员应确保每年体检一次，费用由乙方自行全部承担。

1.3 如出现因基础性疾病导致的非生产性伤亡事件，由乙方自行处理，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4 现场如出现因乙方管理原因发生的伤亡事故，由乙方自行处理，乙方承担全部费用。

1.5 现场如出现因病、因工等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处理。是否属于生产性责任事故，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判断决定，乙方需尊重甲方意见并执行。

1.6 乙方人员凡未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合同及未经甲方三级教育考核合格而擅自进入施工现场的，无论何种情况发生的工伤事故均与甲方无关，所有经济、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1.7 本项目已统一购买工伤保险及安责险，发生事故时，社保及工伤保险赔付的金额全部归属发生事故当事人，若实际医疗费用超出保险公司赔付的金额，则超出部分按甲乙双方各承担 50%处理。

2、凡乙方采用有专利权的项目一定要注明，同时对专利要附专利权证书。如果是采用别人的专利必须附上授权委托，否则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3、本合同中未说明罚款或违约金来源的均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如履约保证金金额不足，乙方须现金缴纳。若乙方未按要求缴纳相应罚款或违约金，甲方将暂停支付工程款。

4、招（议）标文件为本合同附件，招（议）标文件中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招（议）文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时，以本合同文件规定为准。

5、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解决。

6、若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先行协商；若协商不成，则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7、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项目保修期满结清保修金后自行终止。

8、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肆分，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善建者·华西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2019年12月20日

- 附件: 1、《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2、《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协议》;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3-5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洲韩	项目负责人	张兆光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龙绍章
专业承(分)包单位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昌火	项目负责人	朱浪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文伟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工程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2	吊顶工程	9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3	饰面板工程	6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4	饰面砖工程	5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5	涂饰工程	4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6	幕墙工程	61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7	门窗工程	18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薛浩波 同意验收		
8	细部工程	55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自检评定合格。		薛浩波 同意验收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8 分项数: 16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注册号: 4401978-013 至 2026年3月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良好		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专业承(分)包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4月21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4月21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4月21日 (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

验收日期: 2015年6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佛山怡亚通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怡亚通新经济供应链创新中心				
工程地点	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办事处文华路与深宁路交汇处、文华路以西、深宁路以南	建筑面积	104633.21 平方米	工程造价	38569.65914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25/29/30/31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42023071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 6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6 月 13 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禅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3-024		
建设单位	佛山怡亚通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佛山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皓天建筑工程咨询(佛山)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晓槟
副组长	陈奇林、张兆光、薛浩波、宁珂
组员	关卫东、武雪增、陈淑华、卢杰、罗满元、施金成、何嘉怡、谷延周、姚瑞旭、郑邦胜、郑渊韩、陈金州、陈其杰、付文杰、刘梦欢、任婧、胡建升、洪鑑真、邹桂林、李宝坤、梁国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晓槟	关卫东、郑邦胜、郑渊韩、陈金州、何健雄、曾汉初、胡建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奇林	武雪增、郑炳礼、洪鑑真、邹桂林、黄继波、卢杰、付文杰、郑良谋、罗满元、游海明
工程质控资料	陈淑华	陈其杰、何嘉怡、林杰、刘梦欢、任婧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自动喷水灭火 系统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火灾自动报警 系统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德强	佛山恒通产业创新园	项目经理		张德强
2	李林	"	工程师	工程师	李林
3	武国辉	恒通	讲师		武国辉
4	蔡少波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副教授	蔡少波
5	李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副教授	李
6		恒通有限公司			
7	罗德烈	楼宇监理	总监	工程师	罗德烈
8	李杰	楼宇监理	总监		李杰
9					
10	红水吃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2	红水吃
11	张育华	科学监理	总监	工程师	张育华
12	罗国辉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罗国辉
13	郭华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郭华
14	莫仲明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莫仲明
15	刘裕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刘裕
16	郭可杰	佛山建筑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郭可杰
17	李江	"	"	"	李江
18	陈其杰	中国华西	资料员	资料员	陈其杰
19	李合斌	科学监理	专监	工程师	李合斌
20	李江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技术	助理工程师	李江
21	何国辉	中国华西	项目经理	工程师	何国辉
22	郑邦胜	中国华西	生产经理	工程师	郑邦胜
23	郑润伟	中国华西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郑润伟
24	吴兴洲	恒通	资料员		吴兴洲
25	陈叔平	恒通	报建主管		陈叔平
26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能严格按设计及施工质量规范要求施工，各分部、子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质保资料齐全、完整，安全和使用功能满足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工程竣工验收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宁轲

注册号: 3600716-AY002

有效期: 至 2027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薛浩波

注册号: 4401978-013

有效期: 至 2026 年 3 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 GD - E1 - 914 / 6 *



4、项目管理班子其他人员资格证明

4.1、建筑专业技术责任人 林蔚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编号:
NO 川建厅中 林蔚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Sichuan Province

姓名 林蔚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7.9.16

专业名称 建筑装饰

资格名称 工程师



四川省建设厅建筑工程
评审组织 技术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四川省建设厅职务
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审批机关

批准时间 2006年8月1日

毕业证书

学生 林蔚 一九六六年九月生，
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九〇年七月在
本校 工程力学系 建筑结构工程力学 专业
两年制(脱产)职工大专班修业期满，学完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
格，准予毕业。



(1990)华工大成字第 22114 号

一九九〇年七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吴川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04.11 - 2026.04.11

姓名 林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7年09月16日

住址 广东省吴川市梅寨街道解放北
路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2119670916033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勇

社保电脑号：800547373

身份证号码：4408211967091603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4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0	157455	0.0										5000	20.0			
2026	01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2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3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4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5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6	157455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5600.0	2800.0				2758.37	941.9			235.51	160.0	280.0			7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beb7be9b0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455 单位名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2、电气专业技术责任人 欧新岑

<h1>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h1>	
证书编号: GX22022039655	
姓名: 欧新岑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22302197909240315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获取方式: 评审	
专业: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取得资格时间: 2021年12月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水利水电行业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职称评委会	
批准机关: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	
在线验证网址:	
	
生成时间: 2022年04月29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欧新岑 性别男，一九七九年九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一月至二〇一〇年一月在本校 电气自动化技术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校（院）长：

周怀营

批准文号：教成厅[1990]009号

证书编号：105955201006001382

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SINGMINGZ
姓名 欧新岑
SINGOBIEB MINZCUZ
性别 男 民族 汉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生 1979年9月24日
DIEGYOUC
住址 广西岑溪市岑城镇义州四街41号



GUNGHMINZ
SIN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223021979092403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NH
签发机关 岑溪市公安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08.01.18-2028.01.1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欧新岑

社保电脑号：811623149

身份证号码：4223021979092403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4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15745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6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886.72	4943.36				1312.46	437.53			437.53	131.04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eb7bfdbe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57455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3、项目安全主任 李晓燕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9) 0027552

姓 名: 李晓燕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90年10月16日

企 业 名 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10月25日

有 效 期: 2026年02月06日 至 2028年10月2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2月06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晓燕** 性别女，一九九〇年十月十六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 **物业管理**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校（院）长：**刘惠强**

证书编号：125721201206001700

二〇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李晓燕**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0年10月16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
人民路玉华花园玉舜阁
703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619901016006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7.17-2040.07.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晓燕

社保电脑号：817880014

身份证号码：4406831991083103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4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9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0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1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2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1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2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3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4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5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6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合计			8404.0	4202.0			1110.46	370.19			370.19		197.67		395.34		98.7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beb7bb3cb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455 单位名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4、质检负责人 李才有

 	李才有 同志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至 2025 年 05 月 07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装饰）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李才有 身份证号 440233198109070034 证书编号 2501030500591661 工作单位	 公众号查询   有效期：2028年05月09日

	出生年月： 1981 年 09 月
姓名： 李才有	专业名称： 给排水
性别： 男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证书编号： GB-119791	批准时间： 2011 年 12 月
发证日期： 2011 年 12 月	批准单位： 鄂州市人社局
	批准文号： 鄂州人社职[2011]75 号
	评审组织： 市企业工程技术评委会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毕业证书



李才有 性别 男，1981 年 09 月 07 日生，于 2014 年 03 月至 2016 年 07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邓军



2016 年 07 月 01 日

证书编号：11415720160601509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珠海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2.29-2036.02.29



姓名 李才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9 月 7 日
住址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卫国街113号1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23319810907003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才有

社保电话号：622802876

身份证号码：4402331981090700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4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15745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7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8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9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0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1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2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1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2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3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4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5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6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合计			9886.72	4943.36				4778.27	1749.86			437.53	233.61	467.22			116.7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eb7b9c37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455

单位名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5、造价负责人 邢改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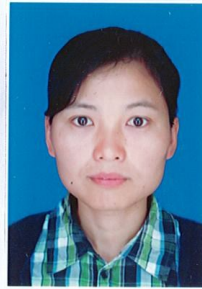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04日
- 2026年09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邢改真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2年11月24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44400019213
有 效 期: 2023年01月01日-2026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邢改真

个人签名: 邢改真

签名日期: 2026.06.04



发证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邢改真 性别女，一九八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航海高等专科学校 校（院）长：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证书编号：111061200706503110

二〇〇七年 七 月 一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邢改真

社保电脑号：635997309

身份证号：37252619821124698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4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15745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6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886.72	4943.36			1312.46	437.53			437.53		131.04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eb7c3f60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455

单位名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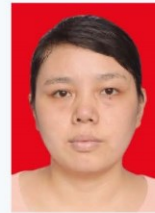


4.6、专职安全员 周新兰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50207

姓名:周新兰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3年01月28日
企业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2月17日
有效期:2024年12月02日 至 2027年12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02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新兰

社保电脑号：100542475

身份证号码：4306031983012815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4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15745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1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2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3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4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5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6	15745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9886.72	4943.36			4778.27	1749.86			437.53						10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ebe7a7711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455 单位名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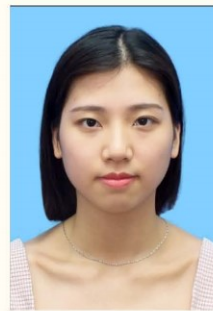
4.7、材料员 赵晓婷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赵晓婷

身份证号：44058219960418066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5970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毕业证书



学生 赵晓婷 性别 女，一九九六年 四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二〇
年 三 月至 二〇二三 年 一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网络教育 专升本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 107017202305009279 二〇二三年 一 月十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6.24-2042.06.24

姓名 赵晓婷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4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海门
镇莲峰无路林前三巷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60418066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晓婷

社保电话号：64248072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60418066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4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15745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6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886.72	4943.36			1312.46	437.53			437.53		131.04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eb7c1f3e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455

单位名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8、施工员 邱瑞草

证书编码：044221030001300001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邱瑞草

身份证号：441523199612086569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4年 09月 0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海洋大学
GUANGDONG OCEAN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邱瑞草，女，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八日生，于二〇二〇年
三月至二〇二三年一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函授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梁训军

批准文号：(87)教高三字022号

证书编号：105665202305001773



二〇二三年一月五日

成人高等教育毕业生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邱瑞草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6年12月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景田
南六街16号110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961208656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1.03-2029.01.03



4.9、资料员 姚育振

姚育振 同志于 2026 年
01 月 09 日至 2026 年 01 月
21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姚育振
身份证号 450821199209185350
证书编号 2601050000016062
工作单位

北京市石景山区安邦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证书专用章
71010710072
2026 年 01 月 24 日
有效期：2029 年 01 月 24 日

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证书专用章
71010210135035

公众号查询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姚育振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 九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五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艾建新
证书编号：123971201506000491
二〇一五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SINGOMINGZ
姓名 姚育振
SINGOBIED MINZCUZ
性别 男 民族 汉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生 1992 年 9 月 18 日
DIEGYOUQ
住址 广西平南县上渡镇柘畲村
泉二屯102号



GUNGHMINZ
SIN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5082119920918535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H
签发机关 平南县公安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18.12.13-2038.12.1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姚育振

社保电话号：639680708

身份证号码：4508211992091853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4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15745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6	15745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886.72	4943.36			1312.46	437.53			437.53		131.04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eb7b1e30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455

单位名称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10、劳资专管员 李海翠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199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李海翠

身份证号：44098219890630162X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12 月 07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海翠 性别女，一九八九年六月三十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对外汉语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肇庆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801201305001782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李海翠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9年6月30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1403

公民身份号码 44098219890630162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1.02-2037.11.02

五、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分包承诺书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 分包承诺书

致：中信城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招标人名称）

工程名称：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深圳湾学校施工总承包

我方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在充分理解并郑重确认本次招标活动所有要求的前提下，就参与上述工程投标及中标后的项目实施，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我方承诺，如中标，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切实履行承包单位职责，遵守本项目合同规定，承诺本合同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分包。

我方清楚知晓，若违反以上承诺，一经查实，将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法律后果：

- 1.愿意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行政处罚，包括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公开通报等；
- 2.给贵方造成损失的，我方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书是投标文件及后续合同（如中标）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法律约束力。

特此承诺。

单位（盖章）：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兴海大道 3046 号香江金融大厦 913-D1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李才有

日期：2026 年 6 月 23 日